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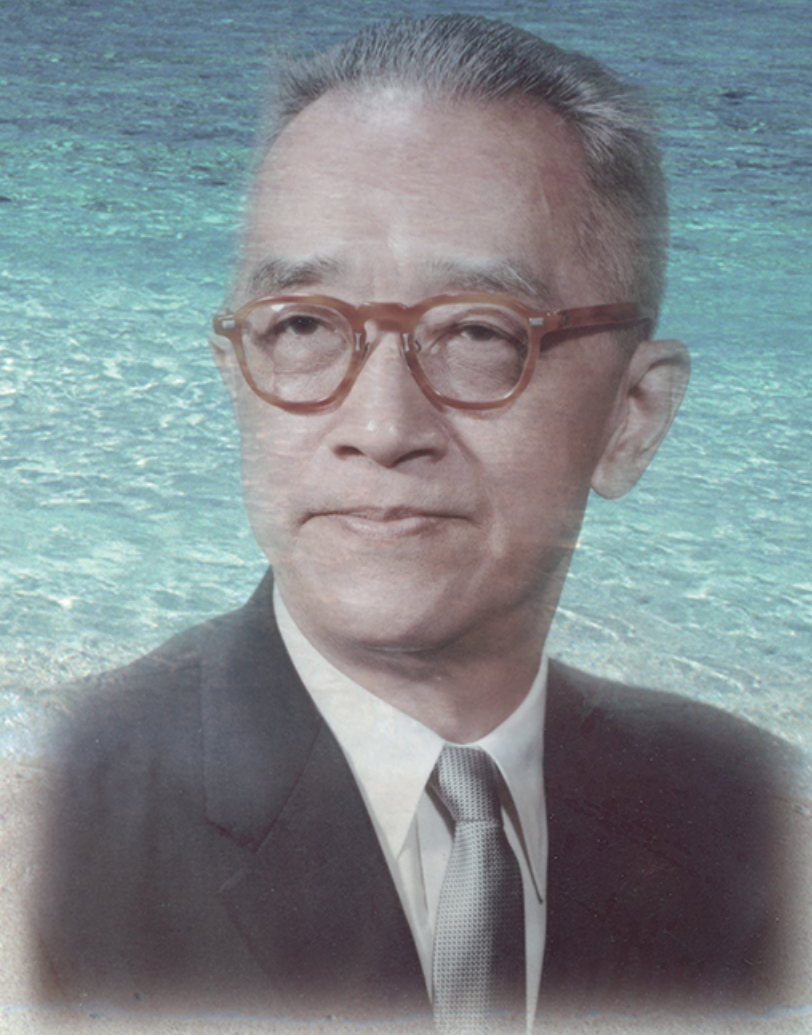
(学会内部交流，非卖品)

# 胡适研究通讯

2019年第2期 (总第46期)

胡适研究会编

2019年6月25日







# 目 录

- 在中国现代文化学会成立三十周年庆典上的讲话 ..... 耿云志 (1)
- 胡適與林損：怎樣才是合格的大學教授？ ..... 潘光哲 (1)
- 新刊布胡适夫妇晚年海外书信所系年月考辨 ..... 杨金荣 (7)
- 胡适的一通“佚札”——兼及《比翼集》之发现 ..... 肖伊绯 (12)
- 《胡适口述自传》(征求意见稿) ..... 胡适口述 唐德刚整理 张书克重译 (15)
- 胡适的四十大寿
- 以新近发现的旧报刊、写件、信札等为线索 ..... 肖伊绯 (18)
- 胡适的“盗版”与“反盗版”——兼及两篇胡适佚文之发现 ..... 肖伊绯 (23)
- 1927年：胡适首次为华侨讲解“新文化运动”
- 兼及新近发现的傅振伦旧藏《金山时报》剪报 ..... 肖伊绯 (28)
- 學以濟時艱：中研院人文學術的「經世」傳統 ..... 潘光哲 (33)
- 胡适等“祝寿献屋”及筹建“蔡子民大礼堂”
- 以北平《世界日报》相关报道为中心 ..... 肖伊绯 (37)



## 在中国现代文化学会成立三十周年庆典上的讲话

耿云志

各位朋友，上午好！

今天是中国现代文化学会成立三十周年的日子，很高兴有这么多的朋友，从各地赶来参加这次聚会。

三十年，在我们中国人的习惯里，是整整一代人的时间，不算太长，但也不能算短。三十年前的4月27日，我们学会在中国社会科学院的学术报告厅里举行成立大会。年长一点的人都知道，那是很不平常的一年，很不平常的一段日子。在这样不平常的日子里诞生的一个学术团体，走过了三十年的历程，我们今天来为她做个生日的聚会，是很值得的。

三十年来，我们一直沿着五四新文化运动所昭示的方向往前走。五四新文化运动的方向，就是民主和科学的方向，就是愈来愈世界化的方向，愈来愈解放个人的创造力的方向。我们所开展的活动，我们所编的书，所出版的著作，所发表的文章，一直都是向这个方向努力的。

我们的能力有限，但只要方向对头，我们所发生的影响是积极向上的，那么，我们的努力就是值得的。据说美国人有一种说法，他们特别注意中小学生校车的安全，理由是，说不定某一辆校车里面的孩子，将来会成为美国的总统。我们

做学问的人，在广义上，也是教育工作者，我们力求我们的言论著作和活动，都能给年轻一代的读者和参与者以积极向上的影响，因为他们中有些人，说不定将来会成为学者，思想家，教育家，企业、事业的领导者。从这样一种心态出发，我们会经常提醒自己的责任心和使命感。现在有很多的文化垃圾和学术垃圾。我们的朋友，都不是垃圾的制造者。

伟大的俄国作家契诃夫有一句名言，他说：一个人的一切都应当是美丽的：面貌、衣裳、心灵和思想。一百年前有一个青年办的小刊物，发表一篇《自励词》，其中说他们的目标就是“把我自己弄成一个顶好的人”。我觉得，这是最能代表五四时期一代新青年的心声。

在庆祝中国现代文化学会成立三十周年的时候，又刚好是纪念五四运动一百周年的时候。我们重温那个时代的青年们的理想和愿望，从而鞭策我们自己更加努力工作。

谢谢大家，祝会议圆满成功！

（作者系中国社科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员，中国现代文化学会名誉会长）

## 胡適與林損：怎樣才是合格的大學教授？

潘光哲

胡適對二十世紀上半葉的中國影響深遠。然而，胡適身為「一代宗師」的打造搏成，本非朝夕而成，實是具體文化／社會背景的產物<sup>1</sup>。況且，「譽滿天下，謗亦隨之」。胡適的言行舉止，眾目所集，即如唐德剛的有趣比喻：胡適的一

生，「簡直就是玻璃缸裡的一條金魚；它搖頭擺尾、浮沈上下、一言一行……在在都被千萬隻眼睛注視著……」<sup>2</sup>，動見觀瞻，譽毀並存。即如1927年6月，胡適獲選為「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中華教育文化基金會；以下簡稱中基會）董事；

1931年起，他發動了假中基會的資源來協助北京大學(以下簡稱北大)「復興」，竟引發諸般風雨；特別是胡適自己爾後也「下海」，親身致力於北大的改革，下逮1934年，終因北大國文系教授林損(公鐸、公瀆)「請辭」，更讓他集謗匯譏。

1930年7月2日，中基會第六次年會決議設立「編譯委員會」，胡適擔任委員長<sup>3</sup>；是年11月28日，胡適全家自上海遷回北平。就在同一時段，蔣夢麟被任命為北京大學校長，同年12月19日離開南京前往北京任職，兩位老友重聚北京。歷經多重政治風波，經費尤為不足的北大，如何讓它「重興」，想來正是他們見面時的共同話題。經胡適牽線，假中基會之力，彼此合作，夢想成真的可能性逐漸浮上檯面。就在1931年4月24日，中基會舉行第36次執行財政委員會聯席會議，審查通過中基會與北大雙方會擬辦法草案，成立顧問委員會，計畫正式啟動<sup>4</sup>。

北大的「復興」，不僅有賴外來資助支持，內部人事改革，取新汰陳，也是必要之舉。就文史領域來說，一代學術思想鉅子章太炎的學生(俗稱「章門弟子」)，自從號稱章門「西王」的朱希祖於1913年開始任教北大以來，陸續加入北大的師資隊伍<sup>5</sup>，諸如在「章門弟子」因為年長而被視為老大哥的馬裕藻(幼漁)，也自1913年起任教北大國文系，1920年起更擔任系主任，長達14年之久<sup>6</sup>，各有影響。當時朱希祖已經離開，馬裕藻不僅是國文系主任，在校務層級則仍為北大早已設置的評議會評議員。當蔣夢麟計畫要配合他自己在擔任教育部長時期完成的大學行政改革，將之引入北大，正式實行《大學組織法》及《大學規程》。校內開會的前一夜，蔣夢麟還都得「請評議員吃飯」，事先溝通。席間馬裕藻「說話最多」，質問蔣夢麟「為什麼理由要變制」，蔣答曰「《大學組織法》是我做部長時起草提出的。我現在做了校長，不能不行我自己提出的法令」。與會者又「談起評議會已通過的議案應如何處置」，舉的例子正是北大既有教授最為「關切」的「辭退教授須經評議會通過」一條。蔣夢麟以「凡是和《大學組織法》等法規不抵觸的議

案，自然都有效」一語答之。結果第二天一早正式開會，馬裕藻居然缺席未到，還私下致函蔣夢麟表示，「保存舊法」，「更應注意」(胡適，「1931年3月25、26日日記」)。馬裕藻的「動作」，顯然是無言抗議的姿態表示。如何與那些「舊人」周旋，蔣夢麟備感為難。

引入新生力量，又是另一回事。胡適扮演了吃重的關鍵角色，努力為北大招募生力軍，當他南下參與中基會會議，北返道間，於1931年1月27日特意繞道青島，與青島大學校長楊振聲談話，約他回北大；楊另約同在青島的聞一多、梁實秋同去。畢竟他們身處其間，「多感寂寞，無事可消遣，便多喝酒」(胡適，「1931年1月27日日記」)，其志難伸。胡適還分別約請李四光、丁西林、徐志摩等到北大教書。不過他的約請之議，未必皆可心想事成；如他建議李四光擔任理學院長，李四光就表示「教書甚願，院長無緣」(胡適，「1931年1月30日、2月13日日記」)，一口拒絕。蔣夢麟則希望胡適主持北大文學院政，他與法學院長周炳琳都特予「苦勸」，胡適卻不答應(胡適，「1931年9月14日日記」)；直到稍後期望楊振聲接任此職的構想顯然落空，胡適才在1932年2月15日「走馬上任」，「到北大文學院去接收院長辦公室」<sup>7</sup>。

胡適擔任北大文學院長，同樣羈於舊絆，一時之間，發動興革，難可「大刀闊斧」。初始，他計畫改組國文系的課程，擬刪汰若干教授與講師，仍然必須與國文系主任馬裕藻商議。胡適以預算為由，想要將原來一百多鐘點之課時縮減至「六十點左右」，並認為文學史科目應該分為數期，「隔年講授二三段」，「詞、曲等皆入各段」，而如「鮑參軍詩」等等「太專門之科目」應予刪除，故擬刪汰若干教授與講師；馬裕藻回應曰，國文系預算已「勇於削減」，如課時縮減至「六十小時似嫌過苛」，「八十小時或可為一折衷數也」；至於「鮑參軍詩」之類科目，本為「漢魏六朝詩之一部，逐年更換，並非以一種為限」，且國文系教授員額規定七人，「目下並未踰額」<sup>8</sup>。一言蔽之，馬裕藻逐一駁回胡適的構想。及

至1934年，蔣夢麟事先告知國文系教授林損，決定要解聘他；蔣又要胡適取馬裕藻而代之，兼任國文系主任。凡此諸端，當事者都不服氣；林在校內牆上，貼出揭帖「自言已停職」，馬則「甚憤憤也」<sup>9</sup>。風波既起，爭議遂生。

首先，此等消息迅即見諸報端，形成話題。《申報》率先報導此事，並訪問林損意見，林表示自己辭職，由於與胡適的學說觀點不同：

因學說上意見，與適之（文學院院長胡適）不同，並非政見之差異。本人係教授，教授教書，各有各之學說，合則留，不合則去。其實本人與適之非同道久矣，此次辭職，完全為鬧脾氣……<sup>10</sup>

即將鞠躬下台的系主任馬裕藻接見記者時，表明這場「糾紛」，既是「思想問題」，蓋以「研究學問，應新舊思想並用」方面，林損與胡適兩者「意見不合」；也是「主張問題」，在於推動改革確有「急進緩進主張之不同」<sup>11</sup>。只是，對於馬裕藻之談話，與胡適同一陣營者，不以為然。正如傅斯年之批評，馬裕藻說辭的用心在於「袒護」林損；馬的「新舊不同之論」更是「欺人」之言，因為只要追問他們對「舊有何貢獻」，即可知這都只是「小人戀棧之惡計，下流撒謊耻態耳」。在他看來，馬裕藻實為「罪魁」，他是「數年來國文系之不進步，及為北大進步之障礙者」，「若不一齊掃除，後來必為患害」<sup>12</sup>。好似「義憤填膺」之情，躍然紙上。

胡適要裁汰林損，如果出以小人之心，自然可以解釋這是胡適「挾仇」之舉，將平素與他不是同一思想立場的林損「掃地出門」。畢竟，就學說觀點言，林損與胡適之間，確實道分南北。如林損於1913年創辦以自己的名字為刊名，只刊登自己的文章，不載任何他人文稿的雜誌《林損》，撰稿稱譽「孔子者，古之大聖人也」，所以民國既立，「黜孔廢祀」之聲既起，讓他大有「射逆吾肝腸，震蕩吾魂魄」之感<sup>13</sup>。相對的，胡適向來主張「諸子平等」，直至晚年，他還拒絕教

育部長梅貽琦擔任「孔孟學會」發起人的邀請，理由是他主張「思想自由，思想平等」，「希望打破任何一個學派獨尊的傳統」<sup>14</sup>。兩相對比，林損和胡適的認知差距，遙如參商。

然而，更重要的是，從大學教授應該如何承擔教育者與知識生產者的認識而論，胡適和林損之間，其實異途別趨；在胡適看來，後者根本不足勝任。

就具體教學規劃言之，在胡適的構想裡，計畫邀請朱光潛與梁實秋等人來北大任教，目標在盼望「一班兼通中西文學的人能在北大養成一個健全的文學中心」，所以也希望他們「都要在中國文學系擔任一點功課」，使他們做為生力軍，「為中國計劃文學的改進」<sup>15</sup>。記者報導北大國文系改革後課程之計劃，內容約為：

（一）注重新舊文學，文藝理論，文藝思潮，以及世界民眾文學之介紹，（二）文學院一二年課程打通，注重者共三個目的：（甲）凡文學院求知工具，均須特別提倡，（乙）使文學院一二年級學生，均得到世界近代一般文化之薰陶，以便明瞭中外文化歷史變遷，及其相互之關係，（丙）並使各系主科，得有研究方法，擇一重要問題研究，以便得有相當途徑。

記者又報導，北大國文系學生拜見胡適，詢問他擔任系主任後的改革構想，則分為三項原則：

（一）注重學生技術。吾人以為學生研究學術，如國文系之文籍、校訂、語言、文字等學科，無論任何一種，均應注意技術上之研究，始有充分之進展。（二）歷史之系統。現在國文系定有唐宋詩、元朝文等課程，吾人不應僅就一二人加以研究，有應研究其歷史之變遷。（三）增加比較參考材料。研究學術，須與他科為比較之研究，如研究外國文者，須與中國文互相比較參考，始能獲得新的結果云云<sup>16</sup>。

胡適早在1923年發表的〈《國學季刊》發刊宣言〉



裡主張，應該「用歷史的眼光來擴大國學研究的範圍」、「用系統的整理來部勒國學研究的資料」與「用比較的研究來幫助國學的材料整理與解釋」<sup>17</sup>；他這時推動北大國文系改革的言說，其實是舊調重彈。

那麼，林損開講上庠，是否稱職，確實可議。就如1930年代就讀北大的張中行<sup>18</sup>，親歷此事，目睹其境，就指稱胡適「兼任中國語言文學系主任，立意整頓的時候，系的多年教授林公鐸解聘了」，因為林「反白話，反對新式標點」，與胡適主張背道而馳，藉此「公報私仇」<sup>19</sup>。可是，親見林損以揭帖「自言已停職」的劉半農（復），得悉其事，固然以為林是自己在北大「最老同事之一」，所以對他「如此去職，心實不安」，還是認為這是林損難勝其任「咎由自取」的結果：

……公鐸恃才傲物，十數年來不求長進，專以發瘋罵世為業，上堂教書，直是信口胡說……。<sup>20</sup>

親炙林損的張中行，也說林損「照例是喝完半瓶葡萄酒，紅著面孔走上講臺」。<sup>21</sup>發瘋罵世，喝完酒就上講堂教書的林損，是否真可稱職，不無疑問。

再就大學做為知識研究與傳播的場域來說，林損同樣有愧其職。即如張中行回憶，林損以《唐詩》為題開課，內容卻是陶淵明；上課則「常常是發牢騷，說題外話。譬如講詩，一學期不見得能講幾首；就是幾首，有時也喜歡隨口亂說，以表示與眾不同」<sup>22</sup>。觀察林損於1932與1933年度在北大國文系開講的課程主旨（《國立北京大學中國文學系課程指導書（民國二十一年九月訂）》、《國立北京大學中國文學系課程指導書（民國二十二年九月訂）》），仍類文人雅士之所為。如其開授「文學組」的《先秦文》，課程內容說明為：

周衰諸子爭鳴，文質粲然。史遷所述，賈董所記，大小戴之所群摭，亦並有可觀采者。含英

咀華，是則選家所宜知也。

開授《釋典文學》課程內容說明是：

以翻譯名義集為主，旁采眾說，衷以己意。

開授《唐宋詩（李義山詩）》的課程內容說明為：

唐詩宗杜，世無異詞，而學步不易，苟能取徑義山，循序漸進，鈍者可以優遊格律之間；慧者適足超級跡象之外；斯王荊公所以言學杜必自玉溪始也。馮浩屈復之注，各有指歸，足備省覽。近人張爾田之《玉溪生年譜會箋》，亦足資為論世知人之助。

林損考察學生學習情況的命題，則既包括「釋通」、「原道」等頗似策論的題目；〈晚周諸子試題〉對於近人論列學術派別之取徑，則出以「非誣則愚」的預設，要求學生開展申論：

書稱知人則哲，惟帝其難之。故子夏方人，子曰：「賜也賢乎哉，夫我則不暇。」蓋非徒不暇，亦不敢也。竊以孔子之聖，而於老子有猶龍之喻；以顏淵之具體而微，而於孔子有仰高鑽堅之嘆。彼唯知之愈深，故景仰讚嘆之忱愈切，而不敢以輕心論列其學術也亦愈甚。今之士大夫以下愚之質，居百世之下，未習其人，未知其世，持淺識以測精微，執淺偏以窮意旨，既不能得其真，尤不足充其量。而纂訂學史，類別支分，某為某派，某非某派，自以補苴罅漏，張皇幽渺，抉擇之功，並世無匹。然自君子觀之，殆非誣則愚耳。夫古人死矣，古人之骨朽矣，揚之則在九天之上，抑之則在九淵之下。是果賢乎？果不賢乎？仁者見之謂之仁，智者見之謂之智，是果仁乎不仁乎？果智乎不智乎？且彼之所沾沾以自詡者新說也，侈陳新說而必取陳死人之言以附益之，將為之子孫耶？抑為之奴僕耶？或欲溫故以知新耶？或日新又新之道固如斯耶？或所謂貌為新而沉溺於舊者乎？或不能知新亦不能知舊也？在「豐」之「六二」曰：「豐其蔀，日中見鬥，往得疑疾，有孚發若，吉。」學術之豐蔀，不能無疑疾久矣，盍發爾志，庶共有孚<sup>23</sup>。



對比於胡適任教北大要求學生提出的論文題目，始終不乏指示文獻憑據，具體導引學生在求學致知之途上如何問路關蹊。如胡適在1924年哲學史課程要求學生提出的論文題目，就是如此。如「中古」部分，略舉幾例：

……

(5) 桓譚在當時也算一個思想家，他的《新論》雖不傳了，試就嚴可均所輯的材料（《全後漢文》卷十二至十五），討論他的思想。

(6) 試論王符《潛夫論》的價值。（汪繼培《潛夫論箋》可用。）

(7) 試用嚴可均所輯仲長統的佚文（《全後漢文》卷八十七至八十九），略述他的政治思想（參用《後漢書》本傳）。

(8) 崔實政論，仲長統曾說「凡為人主，宜寫一通，置之坐側」。此書久已佚，試取嚴可均所輯（《全後漢文》卷四十六），能整理成一家的政論嗎？

「近世哲學」則可舉以下幾例：

(1) 試用《臨川全集》（包括詩集），述王安石的思想（參用《宋史》本傳）。

……

(8) 試述永嘉學派（薛季官《浪語集》，陳傳良《止齋集》，葉適《水心集》及《習學記言》）。

(9) 朱熹的哲學重在致知窮理，從博學審問以至力行，從多學而識之以求一貫。那麼，他應該和永康永嘉的學派很接近了。何以他一面反對陸學，一面又反對浙學呢？（用《朱子文集》及《語類》百二二至百二三，先看《朱子年譜》卷三）。

……

(12) 試述元祐黨禁及慶元黨禁的始末，並考道學所以遭忌的原因（用《知不足齋叢書》中《道命論》、《慶元黨禁》，陳心源《元祐黨人傳》等書）。

(13) 陸學的大師楊簡最重要。試述他的哲學（《宋元學案》七十四、《慈湖遺書》）。

……

(19) 述復社。（《復社紀略》國學保存會本，

——吳偉業《復社紀事》、《梅村藏稿》二十四：社登賽《社事始末》，藝海珠崖草集本）<sup>24</sup>。

胡適在1931年出的〈中古思想史試題〉，出了七道題目要求學生：「任擇一題，作論文一篇」，也聲明，因為上課的「人數太多，論文請以三千字為限」，略舉其中之例：

……

(三) 試述西漢儒生所建立的天人感應的宗教的根本思想。

參考《漢書》：《董仲舒傳》、《五行志》上；及《漢書》卷七五全卷。參看《漢書》八四記翟方進之死。

(四) 《漢書》的《貨殖傳》全採《史記》的《貨殖傳》的材料，而評論完全不同。司馬遷很替商人辯護，而班固大攻擊商人階級。司馬遷主張放任，而班固主張法度制裁。試比較這兩傳，做一個簡明的研究。

參考《經濟學季刊》二卷一期，胡適《司馬遷辯護資本主義》。

(五) 試述王充的思想及方法。

參考《論衡》：《變動》、《感應》、《治期》、《變虛》、《異虛》、《譴告》、《物勢》、《自然》、《雷虛》、《論死》、《自紀》、《佚文》、《對作》等篇。

(六) 試用六祖《壇經》作底本，參考神會的《遺集》，述南方頓宗一派的根本思想。

參考書：《壇經》、《神會和尚遺集》。參看胡適《壇經考》之一（武漢大學《文哲季刊》第1期）。

……<sup>25</sup>

胡適之所為，既指示原始文獻出處，也提供自己的研究心得讓學生參考，與現代學術實踐的規矩，差距不大。林損的命題，只要求學生「盍發爾志」，自由發揮。比對之下，胡適和林損對於讓學生怎樣進入現代學術／知識生產實踐的道衢，相去不可以道里計。

不能否認，受業於林損的學子，確是師誼眷

眷。當他宣布辭職後，頗有學生為之說情。首先即有國文系學生十人赴其宅「要求打銷辭意」，林則答以此事「義無反顧」，學生「諸君誠意，只能心領」。北大國文系學生代表爾後直接三度拜見蔣夢麟，要求挽留林損，都未獲同意；後來林損離開北大已成定局，學生則舉行歡送會，「置酒餞行」，另有「北大教授馬裕藻、陸宗達作陪」<sup>26</sup>。當可想見，林損在課堂之間，與學生彼此互動，確有情誼，在北大國文系做為教育體制的歷史過程裡，他自讓其門下莘莘學子留下難可抹滅的記憶。

在大學上庠裡解惑啟蒙的教授，如果像林損那樣，醉酒登台講課，也未必可以指示學生窺探學術殿堂的奧妙；課程內容與授業風格，與大學做為現代學術／知識生產體制的場域，絕不相容。那麼，即便林損與門下學子確嘗鏤刻師生情誼，他如何可能栽植新生世代，充分的訓練青年學子？就創造學術／知識進步的可能性言之，林損難可勝任，其之去職，理有應然。

胡適為追尋「科學」之夢，實現「學術獨立」，畢生努力，來台之後，依復鞠躬盡瘁（楊翠華，〈胡適對台灣科學發展的推動：「學術獨立」夢想的延續〉）。北大得到中基會支持開展改革，得以「復興」，可謂是胡適理念之初步充分實現。經此歷程，胡適躍居「一代宗師」，勢所必至。然而，胡適的做為，不是在一片真空環境裡開展的。北大早在1920年就被批判為「學閥製造場」<sup>27</sup>；胡適的老朋友胡先驌則點名批判胡適是「學閥」的罪魁禍首：「吾國學閥之興，始於胡適之新文化運動」<sup>28</sup>。胡適自己則不以為忤，因為他對於大學的希望，「仍是提高」，要在學術上真有成績，所以「應該努力做學閥」（胡適，「1921年10月11日日記」）。林損的離職，無疑為指控胡適是「學閥」，再加一條證據。同樣離開北大移席南京中央大學任教的朱希祖，應酬席上遇見南來在同校開講的林損，就對北大人「物換星移幾度秋」，深致不滿，矛頭對準的正是胡適：

……至秦淮邀笛步六華居應謬贊虞謙，同席有林

公瀆損，為北京大學舊同事。憶民國六年夏秋之際蔡子民長校，余等在教員休息室戲談，謂余與陳獨秀為老兔，胡適之、劉叔雅、林公瀆、劉半農為小兔，蓋余與獨秀皆大胡等十二歲，均卯年生也。今獨秀左傾下獄，半農新逝，叔雅出至清華，余出至中山及中央大學，公瀆又新被排斥至中央大學，獨適之則握北京大學文科全權矣。故人星散，故與公瀆遇，不無感慨系之<sup>29</sup>。

林損離開北大，讓胡適得承受的評譏誣讟，又添一樁。

胡適曾經引徵易卜生，期望「社會上生出無數永不知足，永不滿意，敢說老實話攻擊社會腐敗情形的『國民公敵』」。可是，不滿意於社會的現狀，要想維新，要想革命的「理想家」卻難見容於世眾，成為眾矢之的，飽受摧折<sup>30</sup>。胡適發動中基會協助北大進行改革，開展具體建制的興革與人事的擇汰，即使沒有遭受「國民公敵」的命運；對他一切做為的謗語流言，「明槍暗箭」，似無已時。

胡適始終堅守「功不唐捐」的信念：只要秉持原始心懷意念，奮力而行，在看不見想不到的時候，一切做為，終究有所收獲（胡適，〈贈與今年的大學畢業生〉）<sup>31</sup>。對他的譏謗蜚語，未必皆成雲煙；只是，歷史已經證明了，胡適與林損之間，那一位才是真正合格的大學教授。

（作者系台北胡适纪念馆主任）

<sup>1</sup> 沈參見：沈松僑，〈一代宗師的塑造——胡適與民初的文化、社會〉，周策縱（等著），《胡適與近代中國》（台北：時報文化出版企業有限公司，1991），頁131-168。

<sup>2</sup> 唐德剛，〈寫在書前的譯後感〉，頁3，胡適（著），唐德剛（譯注），《胡適口述自傳》（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81）。

<sup>3</sup> 胡頌平（編著），《胡適之先生年譜長編初稿》（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4），冊3，頁907-908。

<sup>4</sup> 胡頌平（編著），《胡適之先生年譜長編初稿》，冊3，頁971-972。

<sup>5</sup> 參考：程爾奇，〈朦朧的新舊易位：民國初年太炎弟子入職北大與“舊派”之動向——以朱希祖為中心〉，《安徽史學》，2016年期4（合肥：2016年7月）。

<sup>6</sup> 桑兵，〈馬裕藻與1934年北大國文系教授解聘風波〉，《近代史研究》，2016年期3（北京：2016年6月），頁33。

- 7 林齊模、顧建娣，〈胡適出任北京大學文學院院長的經過〉，《安慶師範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卷28期1（安慶：2009年1月）。
- 8 胡適，〈致馬裕藻（1933年4月13日）〉，潘光哲（主編），《胡適全集·中文書信集》（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胡適紀念館，2018），冊2，頁329-330；馬裕藻，〈致胡適（1933年4月26日）〉，耿雲志（主編），《胡適遺稿及秘藏書信》（合肥：黃山書社，1994），冊31，頁600-607。
- 9 劉育敦（整理），〈劉半農日記（一九三四年一月至六月）〉，《新文學史料》，1991年期1（北京：1991年1月），頁33、34。
- 10 王學珍、郭建榮（主編）《北京大學史料第二卷：1912~1937》（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冊1，頁480-481。
- 11《北京大學史料第二卷：1912~1937》，冊1，頁480-481、冊2，頁1713。
- 12 傅斯年〈致胡適（1934年4月28日）〉〈致蔣夢麟（1934年5月8日）〉，歐陽哲生（主編），《傅斯年全集》（長沙：湖南教育出版社，2003），卷7，頁129、130。
- 13 林損，《林損》，《民國珍稀短刊斷刊·浙江卷》（北京：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2006），冊6，頁2823；按，《林損》為林損於1913年自辦之刊物，見：〈林損年譜〉，陳鎮波、陳尚粟（編校），《林損集》，《溫州文獻叢刊》（合肥：黃山書社，2010），頁1889。
- 14 〈胡適致梅貽琦（1960年1月29日／鈔件）〉，胡適紀念館藏「南港檔」，館藏號：HS-NK01-232-005。
- 15 胡適，〈致梁實秋（1934年4月26日）〉，潘光哲（主編），《胡適全集·中文書信集》，冊2，頁361。
- 16 《北京大學史料第二卷：1912~1937》，冊2，頁1713-1715。
- 17 胡適，〈《國學季刊》發刊宣言（1923年）〉，《胡適文存二集》（上海：亞東圖書館，1924），卷一，頁1-27。
- 18 張中行於1931年錄取北大，1935年畢業，見：孫郁，《張中行別傳》（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9），頁11、36。
- 19 張中行，《負暄瑣話》（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1986），頁34。
- 20 〈《劉半農日記（一九三四年一月至六月）》〉，頁33。
- 21 張中行，《負暄瑣話》，頁90。
- 22 張中行，《負暄瑣話》，頁86。
- 23 〈晚周諸子試題〉，《林損集》，頁335-336。
- 24 〈胡適之先生囑刊〉（哲學史各班論文題目），《北京大學日刊》，1924年5月30日，版2。
- 25 胡適，〈中古思想史試題〉，《北京大學日刊》，號2646（1931年6月6日），版1。
- 26 《北京大學史料第二卷：1912~1937》，冊1，頁435、冊2，480-481、1713-1715。
- 27 王無為，〈為北大「學閥事」與成舍我書（1920年8月11日）〉，《新人》，卷1期6（1920年9月8日），頁2。
- 28 胡宗剛，《胡先驥先生年譜長編》（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2008），頁116。
- 29 朱希祖，「1934年10月11日日記」，朱元曙（整理），《朱希祖日記》，《朱希祖文集》（北京：中華書局，2012），頁414-415。
- 30 胡適，〈易卜生主義〉，《胡適文存》（上海：亞東圖書館，1921），卷四，頁13-38。
- 31 胡適，〈贈與今年的大學畢業生〉（1932年6月27日），《胡適論學近著》（上海：商務印書館，1935），集1，頁528。

## 新刊布胡适夫妇晚年海外书信所系年月考辨

杨金荣

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黄淳博士受其学术同道毛子水先生的外孙，美国伊利诺伊大学香槟分校翟亮教授的委托，公开发表了一组胡适（含夫人江冬秀）与毛子水女儿女婿毛玲之夫妇的通信，编辑校刊布在《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刊》2019年第5期，这组信共42通<sup>1</sup>，是胡适夫妇晚年流落在海外的中文书信，此次乃首次披露，也是近年来继中国大陆《胡适许怡蓀通信集》<sup>2</sup>和台北《胡适中文书信集》<sup>3</sup>之后，发布胡适未刊中文书信最多的一次。

这批胡适夫妇晚年海外书信材料，时间起于1950年，迄于1961年，涵盖1949年后胡适流寓美国与任职台北中研院两个阶段，台北胡适纪念

馆所藏胡适文献专档未曾有见，也不见藏于哥伦比亚大学等海外学术机构，《胡适全集》也错过了收录，此次刊布向世人披露了更多胡适晚年在海外思想与生活的面向。例如，关于胡适的六十岁生日，胡适的日记只记下一句：“今天是我的生日（六十岁），也是北大的五十三周年纪念。”<sup>4</sup>而1951年12月10日江冬秀在致毛玲之的信中写道：“十七号是适之六十岁整生日。本来呢，适之十二号晚车去芝加哥开讨论会，他打算十七日不回家，免的[得]麻烦。我一定要他回来过生日，不要去惊动朋友。这个年头儿不容易，故我自己打算弄点面，烧点菜，故望你回来帮忙。”<sup>5</sup>两相比较，后者透露的信息，其折射的内涵就繁复得多，其



史料价值也可从中略见一斑。

胡适与毛子水的关系亲近，这一点人所共知。胡适与毛子水的女儿毛玲之的往还互动，鲜为认知，胡适日记中也仅有一处提及。1950年12月17日，胡适59岁生日这一天，毛玲之应邀出席了于谦六与刘锴两人在纽约“顶好”酒店为胡适定下的寿宴，作为来宾，她与梅贻琦、游建文、高宗武、陈之迈等20多人的名字出现在了嘉宾签到簿上。此事胡适日记有记录。<sup>6</sup>江冬秀致毛玲之信中也说“你（指毛玲之——引者）放寒假总管来我这儿住”（第237页），可以想见，胡适夫妇晚年与毛玲之夫妇关系也十分亲近。

毛玲之夫妇1940年代中后期，先后离开中国大陆到美国，他们到美国后与胡适夫妇的联络，为胡适晚年流寓生活增添了欢乐与暖意。黄淳博士在《胡适夫妇致毛玲之夫妇信件》（以下简称黄文）一文中介绍了毛玲之夫妇，为解读这组书信做了简要的铺垫。书信按照通问时序，逐年编排，保留了信件原貌，个别错字在括号内加注正确的写法，英文字词给以中文注释，部分未系年月的书信作了“推断”（第236页）。这些都增加了这批胡适夫妇海外书信史料的使用价值，其助益相对薄弱的胡适晚年研究，自不待言。

书信作为史料，其书写的年月日是不可缺漏的。

西方人写信，通常信内会有完整的写信人与收信人的详细地址和写信的时间，而中国人通常不在信内写下收发信人的地址，有时还会省略写信的年份或月份，天长日久，究竟是何年、何月甚或何日写的信，后来者往往不知所系。胡适晚年曾经提醒在哈佛任教的中国学人杨联陞：“你写信不记年，但记日月，我劝你以后每次记年，日久自知其大有用。”<sup>7</sup>然而，套用胡适早期的一篇文章名，恰是“知难，行亦不易”，胡适自己也有疏漏“不记年”的时候，至于没有受过系统教育的江冬秀写信不记年月，更是见怪不怪，情有可原。但书信没有确切的时间，无疑留下了历史的迷雾。后来使用者需要花费时间与笔墨，做小心的“求证”。

胡适及夫人晚年致毛玲之夫妇的信有多处没有写下确切的时间，黄文努力作了“推断”，但“推断”不同于考证，不是靠证据说话，难免“推”有心，而“断”无力。笔者依据所掌握的材料，本着胡适之先生“有一份证据，说一分话”的精神，据黄文书信的自然顺序编号，就部分书信的年月略作考证或补订。

### （一）第35通信《胡适致毛玲之》，应系于1950年而非1957年

第35通信《胡适致毛玲之》原信摘要：

玲之：

我从金山回来，看见你最后（十二月四日）的一封信。你坐公共汽车来，到了纽约，就可以[一]直到我们住处。

我们的地址，你已经知道了。我们的apartment是“5H”有自动电梯，入内可按“5”，就会到五楼。我们门上有“5H”字。

……

我们住的地方小，没有用人，你不要嫌简慢。祝你好。（《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刊》2019年第5期，第253-254页，以下仅标注页码。）

落款为“胡适，十二月十一”，这封信黄文系于1957年。有误。

胡适晚年流寓美国期间，两次去旧金山讲学。较长的一次是1956年9月到1957年1月；一次是1950年11月底到12月初短期讲学。信中所说“从金山回来”应该发生在这两个时间段内。

1956-1957学年秋学期，胡适应邀去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哲学系任教，这是好友赵元任为他争取的一次机会，也是1949年以后胡适在美国唯一的一次以体面的董事会荣誉教授名义的讲学。<sup>8</sup>胡适于1956年9月4日到旧金山，1957年1月30日结束讲学，回到纽约，中间曾于1956年12月13日飞回纽约过生日。<sup>9</sup>胡适1957年1月回到纽约后不久就生病了，此后到他1958年4月离开美国，再也没有去过加州。<sup>10</sup>

胡适 1950 年 11 月底的旧金山之行，《赵元任年谱》有记载：“11 月底，胡适到旧金山，元任夫妇往旧金山探望，12 月 5 日，送胡适到机场。”<sup>11</sup>1950 年 11 月 10 日，胡适曾有一信致赵元任、杨步伟夫妇，告诉他们自己 11 月底、12 月初在加州的行止：（1）12 月 3 日星期日这一天的晚宴，与国民党政权驻洛杉矶“领事”张紫常约定；（2）为交通方便，11 月 30 日到 12 月 2 日住在圣法朗西斯宾馆，不能住到赵家，12 月 3 日、4 日可以住到赵家。<sup>12</sup>《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也有详细的记载：“十一月三十日，先生到了加州，住在 Hotel St. Francis（即圣法朗西斯宾馆——引者），十二月三日，住在赵元任家。十二月四日在加州大学演讲，题目是《中国思想与文化的存在价值》”。

13

胡适 1950 年的旧金山之行，回到纽约的日期为 12 月 5 日深夜或 12 月 6 日凌晨，与落款“十二月十一日”的信说“从金山回来，看见你最后（十二月四日）的一封信”，在时间上是衔接的。

胡适在信中详细介绍自己公寓的信息，说明毛玲之尚未到过公寓。胡适日记中记载毛玲之参加过他 59 岁生日（1950 年 12 月 17 日），这封信就是告诉即将来参加生日聚会的毛玲之，如何到达胡适所在公寓。可见，这通胡适致毛玲之夫妇的信应该系于 1950 年而非 1957 年。

## （二）第 33 通信《江冬秀致毛玲之》，应系于 1959 年而非 1957 年

第 33 通信谈到了胡家发生的一件大事，即胡适的孙子赴美国开刀，这件事在胡适夫妇之间、胡适夫妇与儿媳之间的通信中多次提及。

第 33 通信开头部分，就提及“今年仔仔开刀”一事。兹摘要如下：

好久都没有写信给你们了，实在对不起你们，又烦振纲（毛玲之的丈夫翟振刚——引者）来看我们，又破费给仔仔的钱，谢谢。今年一个待[特]别的热，加知[之]仔仔开刀，少奶奶还那么守旧，孩子不叫吃牛奶同牛油面包。

……头一次开刀，我牛肉鸡汤来回的换，牛奶狠[很]爱吃，回四个礼拜涨了三磅，这次开刀，不吃牛奶，一个月没有加磅，上礼拜三石膏去了。再就是每天去做运动，不过精神还不错。

句[据]医生说，有二三个礼拜就会好了，就好回去了。（第 252 页。）

落款为“十月廿七日”，黄文系于 1957 年，误。

仔仔是胡祖望的儿子，胡适唯一的孙子，名胡复，少奶奶指胡适的儿媳、仔仔的母亲曾淑昭女士。仔仔开刀，是指胡适的孙子为了矫正跛脚，到美国开刀。这是牵动胡家上下的一件事。胡适的孙子赴美开刀的时间，与这通书信的写作是同一年。

那么，胡复开刀究竟是在哪一年呢？1959 年 7 月 13 日，儿媳曾淑昭给胡适写了一封信，报告胡复赴美国开刀的情况，此信现收藏于台北胡适纪念馆，兹引如下：

仔仔与我七月一日晨抵 Long View（朗维尤，华盛顿州南部的港口城市——引者注，下同），二日自 Portland（波特兰，美国俄勒冈州的一所城市）至纽约。

仔仔要动的手术，第一次把右脚脚面向内的一块肌肉与神经移植至向外的一面，……第二次手术则把一块骨头填在右脚后跟向外部分，藉此增加脚跟力量，使其行走时坚固稳定。<sup>14</sup>

曾淑昭在 1959 年 7 月 23 日给胡适的另一封信中说：“仔仔已于本星期一住进 The University Hospital（指纽约大学的医院——引者），次日午后二时开刀，历时两小时，经过情形良好，只是这两天有点热度。”<sup>15</sup>“本星期一”即 1959 年 7 月 20 日，次日即 7 月 21 日。1959 年 8 月 13 日，胡适写给玲之、振纲夫妇的信中也提及：“我们的儿媳淑昭带了小孙子仔仔坐船来美国，仔仔上月廿一日已在医院动手术了（矫正他的跛脚），所以家中很热闹，走不开了。”（第 254 页。）

据上述三封信可知，胡适的孙子仔仔与儿媳

曾淑昭赴美开刀发生在1959年下半年。

黄文在第33通信的注文中推断，该信写于1957年：“信中未注年份，系推测得出。因信中提到胡适‘明年’要出席文化基金会，根据年谱，他在1958年出席了文化基金会。故写信时间应为1957年。”（第259页）。

这一“推测”证据不足。

胡适1958年和1960年都去美国出席了中华教育文化基金会的年会，何以判断“明年”是1960年而不是1958年呢？

胡适于1958年6月16日坐飞机赴美国，也于该年9月5日在华盛顿主持中华教育文化基金会董事会第二十九次年会。<sup>16</sup>但江冬秀的信中说“因适之明年六月要回美国开会，要等到九月开文化基金会呢”（第252页），提到了两个会，除了中华教育文化基金会，还要在美国开一个会。而1958年6月，胡适去美国并没有开会，而是“为了处理一些私人事务，并携家属来台常住。”<sup>17</sup>

1960年7月9日，胡适乘西北航空公司班机飞往东京，然后飞往西雅图，出席中美学术合作会议。1960年5月19日，胡适在致江冬秀的家信中说：“我七月九日起飞，先到西雅图，大约七月二十几可以到纽约。”<sup>18</sup>6月12日、13日，胡适先后有信致赵元任夫妇和在纽约的蒋廷黻，也告以自己7月9日飞西雅图，参加中美学术合作会议一事<sup>19</sup>。1960年9月2日，胡适在华盛顿出席中华教育文化基金会董事会年度会议。会议之后，当天就回纽约。<sup>20</sup>

江冬秀信中说的“适之明年六月要回美国开会，要等到九月开文化基金会呢”，发生的时间不是在1958年，而是在1960年，只不过“六月要回美国开会”延迟到了当年七月，即西雅图华盛顿大学举行的“中美学术合作会议”。<sup>21</sup>故信中“明年”指1960年而非1958年。

再者，该信的起首说“实在对不起你们，又烦振纲来看我们，又破费给仔仔的钱，谢谢”（第252页），说明这封信写于胡适的孙子开刀的时期，据前述，胡适孙子开刀发生在1959年7月，故确证第33通信写于1959年，而非“推测”的1957

年。

与此相关联，第34通《江冬秀致毛玲之》信，落款“十二月三日”，黄文系于1957年，也误。

原信摘要：

玲之：

我因仔仔他们走了，一个人静，想着你们，故想找你们去，因缪太太劝我不要，那边冷，你们何放[妨]同振纲一块儿来住一两个礼拜。……

……（第253页。）

落款为“冬 十二月三日。”

仔仔是1959年7月初到美国医脚，11月或12月离开美国的；胡适1958年4月才回台北任中研院院长，1957年他尚在美国养病，江冬秀不会“一个人静”，也不会叫毛玲之夫妇来住一两个礼拜。这封信应系于1959年，而非1957年。

### （三）第41通信《江冬秀致毛玲之》，应系于1960年而非1961年

原信摘要：

玲之：

两信都收到了。因我不巧，上月接着你的告知[之]后，就有廿一日报上有小条，说胡适进医院，心脏病，我也不知道。

……

祖望这个礼拜要到华盛顿做事，搬出来了。他息[媳]妇同小孩子坐船来，故我不能离家。……

……（第257页）

落款为“冬秀 四月一日”

这封信为何系于1961年，并未有交待。信文内容主要谈三件事：一是3月21日报纸报道胡适在台湾生病住院；二是儿子胡祖望“这个礼拜要到华盛顿做事”；三是儿媳与孙子坐船来美国。这三件事时间交汇点就是这通信的写作年份。

关于胡适生病住院。1960年5月19日，胡适



致江冬秀信有所提及：“三月十九日我到台大医院住了十七天，四月五日出院，这十七天检查的结果，大致还好，没有根本上的变化”。<sup>22</sup>《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1960年3月20日条：“今天各报都有报道先生住院的消息”，<sup>23</sup>与江冬秀信中所云“廿一日报上有小条，说胡适进医院，心脏病”，在时间上吻合。台湾的报纸3月20日报道，纽约的华文报纸当然要后此一到两天。

关于胡祖望到华盛顿做事。1960年2月，胡祖望的老上司、国民党政权驻美经济参事王蓬有电报给他，要他到美国帮助做事。胡祖望征求胡适的意见，胡适劝儿子考虑此事。媳妇曾淑昭的意见则是，胡祖望先去美国，住房解决好，再叫她和儿子去美国。<sup>24</sup>胡祖望很快接受老上司的征调，决定先一个人去华盛顿，并在3月就开始办手续，把住处定了，再叫夫人与儿子去美国。行期确定后，胡祖望告诉在纽约的江冬秀，<sup>25</sup>江冬秀在给毛玲之的信中所说“祖望这个礼拜要到华盛顿做事，搬出来了。他息[媳]妇同小孩子坐船来，故我不能离开家”（第257页），就是指这件事。胡祖望到了华盛顿，很快就安顿好，“淑昭、仔仔六月六日坐船动身”。<sup>26</sup>

上述三件事，时间都指向1960年。故第41通信应系于1960年而非1961年。

#### （四）第38通信《江冬秀致毛玲之》，应系于1960年5月12日

第38通信，《江冬秀致毛玲之》，江冬秀只署了一个日期“十二日”，这封信不确定写于1960年5月12日还是6月12日，黄文在注释中说“信件未注明月份，推测应当为5月或6月”（第259页），给读者留下了一个悬念。

原信摘要：

玲之：

……

你爸爸同胡伯伯七月六号来西阿图[西雅图]开会，十二号来纽约。祖望四月十八日到华盛顿接事，廿九日来纽约吃晚饭。一号下午回去了。

少奶奶同仔仔要六月初动身坐船来。要七月初到。现在船开到纽约，便当多了。（第255页）

……

首先，这封信系于1960年是确定无疑的。信中“你爸爸同胡伯伯七月六号来西阿图[西雅图]开会”即为1960年7月9日台北19位代表一起飞赴美国西雅图，出席“中美学术合作会议”，毛子水等出席了这次会议。<sup>27</sup>这封信中有“祖望四月十八日到华盛顿接事，廿九日来纽约吃饭，一号下午回去了。少奶奶同仔仔要六月初动身坐船来。”（第255页）“一号下午回去”，显然是指5月1日，说明写这封信的时候已经是5月了。最后一句“少奶奶同仔仔要六月初动身坐船来”，从书信的行文语气判断，写这封信的时候还没有到六月初。因此，第38通书信的确切时间应为1960年5月12日。

（作者单位：南京大学出版社）

<sup>1</sup> 其中胡夫人江冬秀致毛玲之夫妇函12通，胡适单独致毛玲之夫妇函18通，胡适夫妇联署致毛玲之夫妇函12通，可归入胡适名下致毛玲之夫妇的信函有30通。

<sup>2</sup> 收有胡适致许怡蓀书信66通，许怡蓀致胡适书信39通，原藏上海亚东图书馆，收藏家梁勤峰购得胡许通信抄件，与杨永平、梁正坤等共同整理，由上海人民出版社2017年2月出版，这批书信系首次面世。

<sup>3</sup> 台北中研院胡适纪念馆潘光哲主任主编，共5卷，系台湾新编《胡适全集》之中文书信部分，2018年10月台北中研院出版。《胡适中文书信》以季羨林主编《胡适全集》书信卷为底本，增广十多年来新发现的胡适中文函电若干。

<sup>4</sup> 《胡适日记全集》，卷8，台北，联经出版事业有限公司2004年版，第637页。

<sup>5</sup> 黄淳辑校：《胡氏夫妇致毛玲之夫妇信件》，《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刊》2019年第5期，第240页。以下征引均以夹注标出页码。

<sup>6</sup> 《胡适日记全集》卷8，第546-547页。

<sup>7</sup> 1950年5月29日《胡适致杨联陞》，收入季羨林主编《胡适全集》卷25，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4年版，第446页。

<sup>8</sup> 1956年4月29日《胡适致赵元任》，参见胡颂平编著《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第7册，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84年版，第2527-2528页。

<sup>9</sup> 《胡适日记全集》卷9，第247页。

<sup>10</sup> 1957年11月6日，胡适有电致蒋介石云：“今年二月施外科手术以来，体力迄未恢复。八、九、十三个月之中五次发高烧，检查不出病因，惟最后一次是肺炎，亦由抵抗

力之故，尚须请专家检查，最近期中恐不能回国，故不敢接受中研院长之任。”原载1957年11月11日台北《中央日报》，转见于曹伯言、季维龙编著《胡适年谱》第806页。

<sup>11</sup> 赵新那、黄培云：《赵元任年谱》，北京，商务印书馆1998年版，第318页。

<sup>12</sup> 参见《胡适全集》卷25，第453页。

<sup>13</sup> 胡颂平编著：《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第6册，第2154页。

<sup>14</sup> 此信原件现藏于台北胡适纪念馆“胡适档案”，馆藏号：HS-US01-018-003。

<sup>15</sup> 此信原件现藏于台北胡适纪念馆“胡适档案”，馆藏号：HS-US01-018-010。

<sup>16</sup> 胡颂平编著：《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第7册，第2721，2730页。

<sup>17</sup> 《胡适今赴美》，载1958年6月16日台北《中央日报》，转见于曹伯言、季维龙编著《胡适年谱》，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1986年版，第824页。江冬秀并没有立即随胡适回台湾，而是在纽约又多待了三年。她在致毛玲之的信里披露迟迟不归的原因：“我不肯走，也是惟[为]着他（指胡适——引者），在台湾住湿热，与[于]他身体吃不消。”（第257页。）在江冬秀看来，只要胡适能坐飞机，还是应该出来，台北的夏天不利于休养。

<sup>18</sup> 《胡适致江冬秀》（1960年5月19日），原件藏台北胡

适纪念馆“胡适档案”，馆藏号：HS-NK05-048-042。

<sup>19</sup> 参见《胡适全集》卷26，第475-476页。

<sup>20</sup> 《中华教育文化基金会昨在华府举行理事会》，载1960年9月4日台北《中央日报》，转引自曹伯言、季维龙编著《胡适年谱》第911页。

<sup>21</sup> 曹伯言、季维龙编著《胡适年谱》第909页。

<sup>22</sup> 《胡适致江冬秀》（1960年5月19日），原件藏台北胡适纪念馆“胡适档案”，馆藏号：HS-NK05-048-042。

<sup>23</sup> 胡颂平编著：《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第9册，第3219页。

<sup>24</sup> 参见《胡适致江冬秀》（1960年2月20日），原件藏台北胡适纪念馆“胡适档案”，馆藏号：HS-NK05-048-036。

<sup>25</sup> 参见《胡适致江冬秀》（1960年3月11日），原件藏台北胡适纪念馆“胡适档案”，馆藏号：HS-NK05-048-037。

<sup>26</sup> 《胡适致江冬秀》（1960年5月19日），原件藏台北胡适纪念馆“胡适档案”，馆藏号：HS-NK05-048-042。

<sup>27</sup> 1960年7月7日中午，胡适与罗家伦、梁实秋、毛子水、钱思亮、蒋梦麟等同赴蒋介石的招待出席“中美学术会议”代表的宴会。参见《出席中美学术会议，我十九代表今启程》，载1960年7月8日台北《中央日报》，转见于曹伯言、季维龙编著《胡适年谱》，第909页；毛子水先生在中美学术合作会议开幕大第二天作“人文概说”的报告，参见胡颂平编著《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第9册，第3327页。

## 胡适的一通“佚札” ——兼及《比翼集》之发现

肖伊绯

近日，偶见一册残书，是为近百年前的一部诗集，名曰《比翼集》。书前印有一帧男女合影，右题名曰“比翼集著者：张铭慈先生游绍斌女士合影”，左落款曰“一九二四年雪冬后摄于北京中央公园”。一目了然，既曰“比翼”，即此二人（或夫妇或情侣）之诗作合集；卷上所辑为游绍斌女士诗作；卷下所辑为张铭慈先生诗作。

令人惊奇的是，就在这帧合影背面，竟然印着一幅胡适题诗，且此诗应当就录自这一部诗集。胡适题诗原文如下：

生本赤裸来，  
亦向赤裸去，  
如何宇宙间，  
偏少赤裸语？

### 写张明池君的绝句一首

胡适

仅凭一己一时之记忆，感觉胡适与这位“张明池”（即合影中的张铭慈）并无交往，为何会选录其诗作，并手书题赠呢？为此，必得多多翻检诗集内容，方可得见真相罢。

接下来，展卷一阅，诗文琳琅满目，颇可品鉴玩味。且所有诗文皆以手写体上版，以石印法印成，别是一番生动观感。是集分上下卷，上卷正文之前，多有友人题词，略微翻阅，诸人名姓都很陌生，不是特别熟悉的旧时人物，也再无胡适本人及其关涉人物的题词。可奇特的是，翻检

至下卷时，竟在诗文页面中间，插入了一通胡适致张明池的信札之影印件，这当然是至可宝贵的史料，须得细致考察一番。胡适信札原文如下：

明池先生：

谢谢你的长函，我读了此函，心里很感动；我可以这封信给了我不少的愉快与安乐。

这封信我很想留着做一种纪念，只因你要我把原稿还你，所以先寄还你，希望你抄了一份之后，仍把原稿寄给我。你们的诗稿，我略略看了，其中有些很可诵；如“小窗双影话心肝”便是好句。但作旧诗是很不容易的事，所以我不劝少年人向这路上走。

绍斌女士也有好句子，如在“贝满病中寄诗”中两联皆可诵。匆匆先草此短书，稍答厚意并祝绍斌女士好。

十五，七，一。胡适。

这一通写于1926年7月1日的胡适信札，当是“佚札”。查核文献，《胡适来往书信选》（中华书局，1979），《胡适书信集》（北京大学出版社，1996），《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黄山书社，1994）俱未载，《胡适全集》（安徽教育出版社，2003）亦未收录，确为“佚札”。

此外，查阅《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台湾联经出版公司，1984年版）与《胡适日记（全编）》（安徽教育出版社，2001），对前述胡适题诗及“佚札”之事也均未提及，更没有关涉胡适与张铭慈（明池）及其所著《比翼集》的丝毫线索。毫无疑问，《比翼集》中的胡适题诗及“佚札”，皆是首次发现的史料文献。

那么，《比翼集》著者张铭慈及其爱侣游绍斌，究竟何许人也，与胡适又有何交谊呢？显然，这一随之而来的疑问，是无法通过已知的胡适相关文献获得答案的。不妨仍从《比翼集》本身着手，回归“佚文”现场，搜索各种蛛丝马迹。不出所料，在诗集的最后一页，乃著者张铭慈所撰跋文中，就有张、胡二人交往点滴之记述。如此宝贵

史料，不妨细读，原文如下：

《比翼集》既由油印印成，即分赠海内外同好，承蒙诸贤达赐以最圆满之批评，过誉之处令人殊惭愧。其中如胡适之先生除寄函奖励外，并圈取余绝句多首为其座客诵之。今秋方其去国游英时，又特选余集中一绝句亲为书写之，以作临别纪念云。

适之先生素来对于汉学修养之深厚，新文化运动之功劳，久为中西人士所悉，恕不多赘言。其书法雄健娟逸，则少为人知，兹特由石印印出，以供好读本集又酷嗜艺术者之鉴赏焉。

本集由油印成册，首得一阅者则为刘灵华先生。先生之《东方大同学案》适于此时世出，内容博大精深，吴稚晖先生曾称为空前绝作，诚非虚语。其出版也，余任点校之役，故本集付印，先生又复为校订之，且捐资由石印出版，余等更不禁有知己之感矣。爰志数语，聊表谢悃云。

丙寅仲秋明池识于北京

上述300余字的跋文，道出了张、胡二人因《比翼集》结缘的一桩文坛佳话来。原来，《比翼集》最初曾以油印的方式印成，著者张铭慈曾将此书赠予胡适。胡适得书后，非常欣赏书中的诗作，除了致信表彰之外，还曾在与友人聚会时，当众念诵书中诗作，以表赞赏之意。1926年秋，胡适将赴英国公干之际，又“特选余集中一绝句亲为书写之，以作临别纪念云”。

因为得到友人刘灵华的赞助，《比翼集》第二次印制改用石印。付印之际，张铭慈认为胡适的“书法雄健娟逸，则少为人知，兹特由石印印出，以供好读本集又酷嗜艺术者之鉴赏焉”。于是，就有了这著者合影背面的胡适题诗，以及分插于诗集下卷正文之中的胡适“佚札”之影印件。可以想见，第二次印制诗集之时，著者或临时起意，或事出匆促，才出现了影印胡适手迹分插两处的情形罢。

张跋的落款时间为“丙寅仲秋”，即1926年9



月21日，这一天恰为当年的中秋节。而第二次以石印方式印制的《比翼集》，乃是正式出版物，与第一次油印本即写即刻、即印即发的形式略有不同；其正式出版的时间比之张跋写毕的时间又稍晚了20天，版权页上明确印有“民国十五年双十节出版”字样。当然，无论是张跋写毕之时，还是《比翼集》正式出版之时，只看到过第一次印制的油印本的胡适都已身在英国伦敦，并不知晓其题诗与信札，均被张氏付诸影印，纳入《比翼集》第二次印制的石印本中了。至于胡适特别想收藏的张氏赠送油印本之际附寄的那一通“长函”，后来究竟有没有终于在张氏录副之后再次收到，因无后续文献可供考析，也无从确知了。

值得注意的是，张跋背面，印有一页“附明池编译书籍目录”，其中还有张、胡交往的线索可循。目录中有《国学大纲》一书，介绍称“此书为明池历年研究国学之结晶，曾送请胡适之教授评阅，往岁往北高工国文讲师时，曾油印为讲义，现存于北大研究所”。可惜的是，此《国学大纲》实乃内部讲义，并非正式出版物，搜寻不易，无法从中管窥胡适对张氏国学修养的评价了。

不过，除了与胡适的交谊这个层面，张铭慈其人其事迹，也颇值得进一步研究。虽然目前连张氏的确切生卒年都尚不清楚，但其留存于世的著述，还是有不少的。《比翼集》末页所印“附明池编译书籍目录”，就是其早期学术活动及成果的一个集中展示。譬如，曾于1924年7月创办《少年日报》；曾交由胡适评阅的《国学大纲》讲义；曾主编《四民自治报》；曾力图破除迷信、革新宗教，以“中英文合璧”方式创办《佛化新青年》杂志等等。

事实上，《比翼集》印行之后，张铭慈的学术活动仍很频繁，编译书籍也不少。仅就笔者查获寓目者，尚有翻译日本学者森泰次郎原著《作诗法讲话》、儿岛献吉郎原著《中国文学概论》（商务印书馆，1930）；与刘仁航合译冈村司原著《民法与社会主义》（商务印书馆，1931）；翻译藤山雷太原著《南洋丛谈》（国立暨南大学南洋文化事业部，1931）等等。

此外，赞助出版石印本《比翼集》的刘灵华，也极可重视。刘灵华，即刘仁航（1884—1938），又名登瀛，字镜机，号灵华，江苏徐州人，是中国近代著名佛学家、学者与社会活动家。他早年曾留学日本，悉心研究日本文化与历史，译述过不少日本学者著述。或正是受其影响，张铭慈后来才编译了大量日本学者著述。翻译藤山雷太原著《南洋丛谈》出版之际，张氏在此书自序中提到了与刘灵华的相识经过，从中亦可管窥张氏早年生平。文曰：

吾昔主办《少年日报》于北平，与友人张宗载、宁达蕴诸兄共倡“佛化革新运动”，因识刘灵华先生，后与灵华先生创办《四民自治报》，并组织“全国村市建设协会”，甚相得也。未几，灵华先生离北南下……前年夏，吾因灵华先生之约，特南来参加国民革命……吾旋戎装赴前敌，及过金陵，抵徐州，同思往日事，未尝不感慨系之。今年夏，予乃摆脱各处琐务，移家真茹……

张序写于“十八年岁暮”，即1929年末。据其记述可知，1924年，张氏在北平办报，即结识刘灵华。1927年夏，又应刘氏之约，南下参加了国民革命运动，曾至上海、南京、徐州等地。1929年夏，“移家真茹”；即南下移家至上海西郊的真茹镇，此处乃华侨最高学府——国立暨南大学所在地。据此可知，此时张氏可能就在暨南大学任教或讲学。

另据《佛音月刊》第一期（1926年8月1日印行）所刊《张海楼先生行述》，可知张铭慈之父乃张海楼，生于道光己酉年（1849），卒于民国乙丑年（1925），享年77岁；膝下育有七子，张铭慈排行第五。又因文末附有悼念诗联转寄地址为“滇东大关县西城本宅”，可知张家为云南大关县人，张铭慈籍贯应为云南大关县（今属云南昭通市）。

据查，张氏爱侣游绍斌（1894—？），字学溥，亦为云南大关县人，毕业于北京美术专科学校。1919年，张、游二人结婚。1921年前后，张铭慈考入北京大学；因经济困窘，游绍斌一人留在昆

明任青年会国史教员，不久因得亲友资助，赴北京贝满学校读书，后考入美术专科学校。二人求学讲学，一路相随；虽时局动荡，生活艰难，却至为恩爱，不离不弃。诚如张氏在《比翼集》中另一篇跋文（写于“丙寅花朝”，即1926年3月间）中所言：

今年花朝，偶作八达岭之游，归来适值“国军之战”剧烈，以致京畿为之不宁，天上飞机云集，城中炸弹时投，人人自危，生命堪虞。窃思人生在世，不过如梦幻泡影而已。而一卷诗稿，乃数年心血，恐有遗失，故特付之油印，又益以

学溥诗若干首，最后定名曰《比翼集》。盖学溥痴情，而处此离乱之世，颇有与余共生死意，故取香山“比翼连理”之意而名集，书既印成，遂赠诸同好，以作纪念云尔。

《比翼集》印行之后不久，张铭慈毅然南下参加国民革命运动。1929年夏，夫妇二人应当“移家真茹”，同赴暨南大学任教或讲学了。至于之后据传二人又移家新加坡办学之事，因未见确切史料证实，只能存而待考了。

（作者现居成都）

## 《胡适口述自传》

（征求意见稿）

胡适口述 唐德刚整理 张书克重译

### 第二十章 五四运动：一场政治干扰

从文化运动（我称之为“中国的文艺复兴”）的角度来看，那场由北京的学生发动、得到全国民众支持的“五四运动”，的确是对整个文化运动的历史性干扰，使它变成了一场政治运动。“五四运动”有两项政治收获：第一，迫于公共舆论的压力，北京政府解除了三位有名的亲日高官的职务；第二，由于全国性的学生示威游行和爱国运动，也由于在巴黎的中国留学生的阻挠，参加巴黎和会的中国代表团没敢在巴黎和约上签字。这就为将来的华盛顿会议留下了余地。正是在华盛顿会议上，“山东问题”获得了一定程度上的补救。

这场自发的爱国学生运动的成功，使得中国的政治派别颇受启发。各党派的政治人物认识到，观念也是一种政治武器，学生也是一种政治力量。比如，孙中山在写给他美国支持者的信中要求他们捐款设立一个出版机构。他在信中强调说，受新文化运动的影响和新观念的激励，北京的学生起来表明自己的立场，最终迫使反动的北京政府向他们这些手无寸铁的学生妥协。（孙氏这封《与

海外同志书》我在《纪念“五四”》一文中曾经引用过。该文原载《独立评论》第149号，1935年5月5日出版）1919年以后，国民党、共产党的领袖们，以及更为保守的梁启超的“研究系”（自进步党中分裂出来）都认识到，吸收青年学生这个新的政治力量既是可能的，也是必须的。五四运动之后，几乎所有的政党（尤其是国民党和“研究系”），都对它们在北京、上海等地的机关报纸和机关刊物进行了改组，增加了一个白话的文学副刊。比如，《民国日报》的文学副刊为《觉悟》。梁启超友人所办的两个报纸《北京晨报》和《国民公报》，各个栏目也都向大学教授和学生开放。当时各政党都十分想从青年知识分子那里获得支持，结果使得几乎所有人都对政治极为热衷，从而直接或间接地削弱了我所谓的非政治的文化运动和文学改良运动。

1919年6月11日，陈独秀被捕入狱。他是在散发自己撰写并自费印刷的反政府传单时被捕的。当天，陈独秀、高一涵和我三个安徽同乡在北京城南一个叫做“新世界”的公共娱乐场所喝茶聊

天。陈独秀从口袋里拿出传单，把这些传单放在那些喝茶的桌子上。传单上的要求之一是：解除京畿卫戍总司令王怀庆的职务，并予以惩戒。<sup>1</sup>因为，在6月初的几天里，王怀庆逮捕了数百名上街进行反日演讲、宣传抵制日货的学生。不久，我和高一涵起身回家（当时我和高一涵住在一起），陈独秀一人留下，并接着散发传单（当时来“新世界”的人越来越多）。不久警察就来了，把陈独秀拘捕起来，送入警察总署的监牢里关了80来天。我到了半夜接到朋友打来的电话才知道此事。陈独秀被捕后，始终没有进行审判。直到8月份，一帮安徽的同乡老朋友才把他保释出狱。

陈独秀被捕后，《每周评论》无人主持；我只好代为编辑，直至该刊物被警察查封。当时陈氏已经不再担任北大文科学长；学校给了他一年的假期，让他做好准备，以便在下学年开一门宋史课。陈独秀出狱后，仍然居住在北京。不过，1919年年底、1920年年初，陈独秀又出事了。我接到邀请，要我去华中的武昌和汉口演讲。我难以成行，因为当时我在为约翰·杜威教授的讲座进行口译。因而我致信武汉的朋友，问他们是否愿意让陈独秀代劳。对方表示欢迎。于是，陈独秀就于1920年1月份去了武汉，在当地的几所学校演讲。演讲完毕，陈独秀和当地学校的几位校长一起返京。这几位校长对在北京发端、以北大为中心的新文化运动都很感兴趣，想到北京物色几位新老师。当时，武昌颇有几所私立学校，比如文华书院（一所教会大学）和中华大学（由中国公民设立）。

回到北京寓所后，陈独秀坐下来写请柬邀请我和别的几位朋友与这些武汉来的朋友们见面一叙。忽然有人敲门。他开门一看，原来是一个警察。警察问：“陈独秀先生在家吗？”陈回答：“我就是。”警察吃了一惊，说，官方报纸<sup>2</sup>上报道说，陈独秀前一天还在汉口宣传“无政府共产主义”，因而警察局派他来看看陈独秀是否在家。陈独秀回答说：“我在呀，我在呀。”警察说：“陈先生，您可是假释出狱。按照法律规定，您要离开北京的话先得告诉我们警察局一声儿。”陈说：“知道

了，知道了。”警察说：“您能给我一张名片吗？”陈独秀按他要求的做了，警察便拿着名片离开了。

陈独秀意识到，警察可能还会回来。于是他请柬也不写了，急忙离家来找我。考虑到警察局知道我和陈独秀的关系，他当然不能住在我家里，于是他去了李大钊家。可以想见，警察不知道陈独秀去了哪里，一定在他家附近株守了两三天。陈独秀和李大钊很快就离开了北京。从此以后，陈独秀再也没有回过北京。

离开北京后，他们没有南下，而是故意沿着京奉铁路往北走，并且在李大钊的老家乐亭县停了下来。这是一个小地方，离滦县不远。过了几天后，他们又坐上火车去了上海。就这样，陈独秀和他的北大同事们分道扬镳了。因为他现在没有工作，我们就请他编辑《新青年》；这就是他唯一的职业。

在上海，陈独秀结识了一批政治上的朋友。这些人后来成为中国共产党的创始人。自第七卷之后，《新青年》杂志逐渐从一个鼓吹文艺复兴和文学革命的杂志演变为共产党的机关刊物。我们这帮大学的人反而没有了自己的刊物。这是1920年，中国共产党成立的那一年。<sup>3</sup>1923年，国民党进行改组；1924年，开始了所谓的“国共合作”。所有这些表明的，正是我一开始就告诉你的：从中国文艺复兴的角度来看，五四运动是一场不幸的干扰。对于那场文艺复兴运动，我们中的一些人可能甚为愚蠢地希望，将之严格地限定为一场文学的、知识的、文化的运动。

## 第二十一章 “科学”与“民主”的定义

我在前面提到过，陈独秀先生在写作《本志罪案之答辩书》时说，《新青年》有两大罪状：第一，我们拥护科学（“赛先生”）；第二，我们拥护民主（“德先生”）。不过在那时候，他还不能理解科学与民主的含义。事实上，人们很容易往科学与民主里面添加一些新内容。几年后，真就发生了这样的事情。俄国共产主义者告诉他，他们的科学才是真正的科学（所谓“科学社会主义”）；他们的民主才是真正的民主。旧的民主根本就不

是民主，因为它只是资产阶级的民主；而布尔什维克所宣传和追求的新民主才是人民大众的民主，才是无产阶级的民主。这是科学与民主的新含义。

在我看来，民主是一种生活方式，是一种行为习惯；科学则是一种思想和求知的方法。科学和民主都涉及心理态度、行为习惯及生活方式。这个意思很简单，却不容易让人们理解。在本章中，我将以中国思想史为例，对科学精神与科学方法的含义略陈管见。

在我那篇长文《清代学者的治学方法》（1919年初稿，1920年和1921年进行了修订。原题为《清代学者治学的科学方法》）中，我便指出，在中国传统的“考据学”、“校勘学”、“音韵学”等学问里，都有着科学的方法。它们的治学方法都是一样的，都是一种考据、考证的方法，也就是说，“以证据为基础来进行探讨研究”。我还指出，中国传统学术中使用的这种考证方法，其实是所有历史性学科（包括历史学、考古学、地质学、古生物学、天文地理学）共同使用的方法。（历史性科学和实验科学的不同之处在于，在历史性科学中，证据无法再现，学者们只能去寻找证据，却无法制造或者再造证据；而在实验科学中，你可以制造一个原因，来再现预期的结果【这种制因以求果的过程就叫做实验】。当然，二者之间深层的方法是一样的，都是一种以证据为基础的探讨研究。）

利用这种方式，中国学者就能理解我的意思了。在我的中国小说研究中，我有大量的例子来展示和普及这种考证的方法。

1920年至1923年，在短短14年的时间里，我以“导论”或者“前言”的形式，为12部古典白话小说名著写下了大约30万字的文字。有些小说，我写了不止一篇研究性的文章。比如，关于《红楼梦》，我就写了7篇文章。在这些文字里，我充分使用那些最通俗易懂的材料来展示这种考证的方法。

中国古典小说有两种类型。第一种类型，我称之为历史演进类的小说，比如《三国演义》、《西游记》、《封神榜》、《水浒传》，等等。这些小说都经过了几百年的流传。它们最初都是由说书人或

者讲古者口述的。就像希腊伟大的荷马史诗或者英国文学中的《亚瑟王传奇》那样，这些小说都经历了几百年的演进过程。对于这类小说，我们必须使用历史演进的方法去挖掘早期不同的版本，并且要揭示出它们如何从最原始、最粗糙的状态逐渐演变成后来的文学名著。第二种是创作小说。其中以《红楼梦》为代表。对于这类小说，我们必须尽量多搜集小说作者的传记材料以及小说版本的演进变迁等历史资料。在我对这两类小说的研究中，都使用了考证的方法；事实证明，这种方法不仅行之有效而且硕果累累。

我以这种方式延续着文艺复兴的传统。它在历史上似乎无害于他人。不过我现在发现，共产党对我的这项工作很感兴趣。他们猛烈抨击我的这项工作。他们经常引用我《胡适文选·自序》中的一段话（《胡适文选》中收有关于《红楼梦》的三篇文章）。在《胡适文选·自序》中我这样说道，我研究《红楼梦》不是为了教读者如何去读小说；我想教给读者的，是一种科学的方法和科学的精神。科学的精神就是尊重事实，跟着证据走，不论证据将把你引向何方。科学的方法就是“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有了这种方法，就能避免被别人牵着鼻子走。我还说，被孔丘、朱熹牵着鼻子走算不得好汉；被马克思、列宁、斯大林牵着鼻子走也算不得好汉。正因为如此，共产党把我的考证工作视为一种毒素，认为我的恶毒用意是为了反对马克思主义。他们把我称为“马克思主义的头号敌人”，其原因仅仅为：我宣传一种方法，使人们能够避免被别人牵着鼻子走（我从来没有写过一篇批评马克思主义的文章）。这就是我学术研究工作（尤其是关于通俗小说的考证工作）的政治意义。

（作者系律师，现居北京）

<sup>1</sup> 王氏当时的职务为署理步兵统领。他出任京畿卫戍总司令是1920年以后的事情。

<sup>2</sup> 此处英文原文为“the reactionary newspapers”，显然不是警察的口吻，属于胡适的一时口误。

<sup>3</sup> 1920年，中国各地先后成立了一些“共产主义小组”。1921年7月，中国共产党正式宣告成立。

## 胡适的四十大寿

——以新近发现的旧报刊、写件、信札等为线索

肖伊绯

1930年11月28日，已经辞去中国公学校长之职的胡适（1891—1962），携眷北上，在北平后门内米粮库4号租定新宅。12月17日，北京大学举办建校三十二周年庆典，恰巧这一天也是胡适的四十岁生日，北大校庆与胡适寿辰同贺的盛大场面，登上北平《世界日报》“教育界”版面次日的头条。

### 胡适在北大校庆纪念会上讲演要“算账”

除此巧合的盛事之外，报道中称，胡适还在庆典上做了一次讲演，竟是让北大学生“算账”，这究竟又是怎么一回事？在此，不妨细读这一篇89年前的旧报道。为此，笔者酌加整理，转录此篇报道原文如下：

昨日北大

三十二周年纪念盛况

胡适劝学生算账的一篇演说

作为北京大学成立三十二周年纪念，该校学生会等特发起盛大庆祝。昨晨九时，先在第三院举行纪念会，大门前扎有彩牌坊一座，院内满贴各项庆祝标语，会场在大礼堂，布置整齐。到会除该会学生外，省党部委员陈访先，税务公署牛明恕，以及其他机关学校俱有代表出席，共达千余人。由陈大齐主席，开会后行礼如仪。首由主席致词，大意略谓今日为北大三十二周年纪念，处兹复名北大以后此次纪念，更弥觉意义重大，关于此后发展，从量的方面发展，还不如从质的方面去图发展，此后对各项课程，应更求其充实。教职员与学生共同努力，自能逐渐发展，且蒋梦麟先生即将到校，对于刷新北大，必有具体计划，则北大前途，更当倍觉绚烂去云。主席致词毕，

来宾演说，清华大学代表冯友兰、协和医院校长葛策因氏、省党部代表陈访先等相继演说，再次为教授讲演。出席者计为胡适、刘复、何基鸿、陈启修等四人，最后由学生会代表夏次叔，向来宾等致答词。迨十二时摄影散会。下午二时晚六时仍在北大礼堂举行游艺会，参加者较上午尤盛，此外各教室并展览成绩竞日。兹录胡适昨日之演词如后：

今天是我的生日（按昨日为胡适之生辰）与北大三十二周年纪念。年年在一天，我比北大大八岁。过去的历史，已然过去，成了陈迹。还记得民国十七年因为校名，同学在南京请愿，没有成功。当时我主张名称没大关系，狗也好，猫也好，只要能把真正的精神保持着。可是现在复名北大了，将来是否只守着北大两个字去老大自守，或者去找新的道路呢？我觉得做生意的人要到年底结账，但是做学生的到了学校纪念，不要只搭个台唱几出旧剧就算完事。如何要真对得住这个纪念，必须再找一笔新账算算。在今天说就是找三十年的北大，应当如何刷新？我们应当打今天下决心，不要把这一年的空空的混过去。我常说三十二年不能算多，英国剑桥大学、牛津大学，都有九百年的历史。欧洲列强所以有今日，也是全仗着七百年或八百年历史的大学，继续不断的造人才。各大学多半从中古传下来的，北大在中国虽然是老大，也不过三十二岁。有五千年历史的中国，只有这么三十二年的一个大学，请问人才打那里造起？所以国家才到这样。最要紧的希望是要望远处看，不要顾虑往后，更不要只搭台唱戏就了事。北大今天三十二周年纪念是一个有意义的纪念。听说蒋梦麟先生二十二日要到校来了，蒋先生在政治上的事，因为碰过许多钉子，不做官了，专来干北大。这不是一个很好的机会



么？等到蒋先生来的时候，不要用军乐队吹吹打打去欢迎，要和他一同去除旧留新的去建设北大。各系的同学要仔细想想，究竟三十年的北大是怎样的，这个机会要是错过去，依然还是这样，房子也旧，人也旧，那么明年只在家里去过生日，不到这儿来过生日了。

这篇“教育界”版面的头条报道，北大三十二周年庆典的概况介绍与胡适的讲演内容各占一半，足见此次盛会与胡适个人的关系之紧密，公众对此也极为关注。从胡适的讲演内容来看，北大周年庆与胡适寿辰之巧合，年年都如此，对知情者而言也不算是什么巧合了。但1930年这一年于胡适与北大而言，又多了一层“巧合”之意；这一年胡适刚刚辞去中国公学校长之职，从上海返回北平定居之际，又恰逢北大“复名”之事落定，他也再次入北大任教，可谓“天作之合”。那么，北大“复名”又是怎么回事呢？

### 北大“复名”与胡适重返北大

原来，奉系军阀张作霖(1875—1928)，于1924年第二次直奉战争中，打败直系军阀吴佩孚，遂盘踞北京，所部自号为“安国军”。1927年6月，张自称“安国军大元帅”，俨然国家元首自居。8月，张颁布特令，宣布合并“国立九校”为京师大学校，以当时的军政府教育总长刘哲兼任校长，负责合并各校工作。那时的所谓“国立九校”，就是北京大学、师范大学、女子师范大学、工业大学、农业大学、法政大学、医科大学、女子大学、艺术专科学校。这九所学校当时都由教育部拨款，因而谓之“国立”。“国立九校”之中，北大首当其冲，当然在合并之列；合并即解散，即再无北大之独立校名，而合称为“京师大学”，简称“京大”。

然而，“京大”的存在时间短暂，不到一年工夫，便宣告“寿终正寝”。因为1928年6月4日，张作霖在皇姑屯被日本军方炸死，奉系军阀已经没有能力再控制北京。随着北伐革命军的胜

利与节节推进，“北大复校”似乎也指日可待。然而，出人意料的是，北大复校委员会争取恢复之举，并未获得当局同意。

当时，国民政府拟改京师大学为“国立中华大学”，原北大并未单独复校。后因北大师生坚决反对，通电抗争，当局遂又采纳李石曾的建议，因北京已改称“北平”，拟改“北京大学”为“北平大学”。后又确定全国划四个大学区，北平、江苏、浙江、广州四区。以北平、天津、河北、热河为“北平大学区”范围，大学本部总管全局，管理各高校，各校合并统一称为“北平大学”，下设学院。当局任命北平大学校长为李石曾，副校长为李书华。如此看来，“京师大学”也罢，“北平大学”也罢，“北京大学”这个名号，始终是要无法恢复的了，取而代之的仍是原北大与多所高校的合并，以及合并之后的分割与更名。但最终所有这些议案与计划都并未成为事实，因遭到强烈反对，不久就被迫取消了。1929年北大宣布自行复校，国民政府也于8月6日发文，正式恢复国立北京大学，并委派了新任校长蒋梦麟。

胡适的“南渡北归”之旅，恰在此刻迎来了自己重新定居北平、重返北大任教、四十岁生日以及北大复名、北大三十二周年庆的多重巧合，可谓于私于公，都有着重大意义。他此刻的讲演并没有将这些巧合大肆发挥，而是要求北大学生算一算旧账新账，以实际行动迎接北大的“新生”与更大的变革契机。这当然是他一贯的教育理念使然，仍不改其新文化运动旗手面目，对青年学子尤其是北大学子们有着深切的期许。值得注意的是，这篇报道所辑录的胡适讲演内容，尚未见各版本的胡适文集、选集收录，《胡适全集》中也未见收录，可称“佚文”，或可作补订其年谱及相关研究之用。

### 透露寿筵细节的三篇文章

有意思的是，当天《世界日报》的报纸版面之上，紧接着这条头条报道下面，还有一组简讯。

其中，有一条专讲胡适当天在家做寿宴的消息。该简讯称，“昨日胡适寿辰，晚六时在本宅设宴，招待亲朋。到陈大齐、陶孟和、余上沅、陈衡哲女士等百余人。席间各亲朋向胡氏敬酒毕，余上沅即起立，约求胡太太向胡致戒酒训词。胡夫人当起立笑言曰，外子每于酒后多厉色，而其身体素弱，本人为爱惜其身体计，故日前特制戒子一枚，以为劝其止酒之纪念云云。”这条简讯虽并未“八卦”出多少寿筵花絮出来，但胡适那枚戒酒戒指的出现，恐怕却正是如今各种关于胡适“怕老婆”故事系列的最早见诸报端的“桥段”之一罢。

当天的寿筵情形细节究竟如何，胡适自己的日记、书信、晚年忆述等相关文献中并没有明确记载，尚无从查考。但就在《世界日报》的头条报道与“八卦”简讯刊出两年之后，关于当年寿筵的一些细节，却由钱玄同在《世界日报》主持的“国语周刊”中屡有披露出来，尚可管窥一二。1932年12月31日，首先刊出了魏建功所撰《胡适之寿酒米粮库》一文（以下简称“魏文”）。1933年1月9日，又刊出了赵元任所撰《胡适之先生四十正寿贺诗》一文（以下简称“赵文”）。同年1月14日，还刊出了钱玄同所撰《关于魏建功的“胡适之寿酒米粮库”》一文（以下简称“钱文”）。这三篇文章一经刊出，基本算是将胡适四十大寿的寿筵情形大白于天下了。

魏文以轻快晓畅的笔法，来介绍胡适生平及其新文化运动以来的种种成绩，但并没有怎么描述当天“寿酒”的情形。只是文章近尾声时，透露了一个拜寿名单，计有白涤洲、马隅卿、缪金源、丁道衡、黎锦熙、黄文弼、钱玄同、徐炳昶、周作人、庄尚严、孙楷第、魏建功等12人。在末段还提到，“十九年他再往北平，定居米粮库，便赶上生日。他从自己诗里说，‘幸能勉强不喝酒，未可全断淡巴菰’，那早已受了酒戒了；这次生日应该替他开戒，好比乡下老太婆念佛持斋，逢了喜庆，亲友们来给他开了斋好饱餐肉味一样。”这当然是还未赴宴时写成的，这给胡适

开酒戒的想法，临到寿筵上时，胡夫人戒酒辞一发布，开酒戒的计划也顿时落空了罢。值得注意的是，魏文在落款时署有“魏建功撰，钱玄同书”字样。应当是完稿后由钱玄同亲笔誉写，作为“贺寿文”交与胡适了的，不知如今此写卷真迹尚在人间否？

### 赵元任的贺寿诗与七条屏

赵文的笔法则更为轻快诙谐，以近乎口语的方式写成。贺诗每一小节还附有章太炎创制的组韵文注音与赵元任等创制的罗马字注音，可谓别出心裁。在此，酌加整理，仅摘录其文字部分如下：

#### 胡适之先生四十正寿贺诗

最先人们说白话只能用来写小说；慢慢的承认它也可以用来写论文，做诗；但是要用它来作“寿诗”，可总还觉得有点“困难”。其实这是因为人们不会作的缘故；假如能做到好处，那比文言可就妙多了。不信，您看看下边这篇寿诗。这是去年胡适之先生四十正寿的时候，中央研究院的同仁们送给他的。这是谁的大手笔，您总会猜得出来，假如您一个人猜不出来，咱们一块猜，来：“一，二，三：‘赵元任博士’。”对咯！

适之说不要过生日，  
生日偏偏到了。  
我们一班爱起哄的，  
又来跟你闹了。

今年你有四十岁了都，  
我们有的要叫你老前辈了都；  
天天儿听见你提倡这样，提倡那样，  
觉得你真是有点儿对了都：

你是提倡物质文明的咯，  
所以我们来吃你的面；  
你是提倡整理国故的咯，

所以我们就都进了研究院；  
你是提倡白话文的咯，  
所以我们就啰啰嗦嗦的写上了一大片。

我们且别说带笑带吵的话，  
我们也别说胡闹胡稿的话。  
我们并不会说很妙很妙的话，  
我们更不会说“倚老卖老”的话；  
但说些祝颂你们康健美好的话——  
这就是送给你们一家子大大小小的话。

拜寿的谁呐？

一个叫☆刘复，一个叫☆丁山；  
一个叫☆李济，一个叫☆裘善元。  
一个叫☆容庚，一个叫☆商承祚；  
一个叫☆赵元任，一个叫☆陈寅恪，  
一个叫☆徐中舒，一个叫☆傅斯年；  
一个叫☆赵万里，一个叫☆罗莘田。  
一个叫☆顾颉刚，一个叫☆唐肇黄。  
一个叫毛子水，一个叫李方桂；

(有星儿的夫妇同贺，没星儿的非常惭愧！)

赵文以白话文做的寿诗，当然颇为别致；可以想象得到，这首寿诗一经呈上，寿筵上的气氛一定会相当欢快有趣。赵文还透露了一个重要信息，即所谓“拜寿名单”；在这个名单上，有16位同仁，其中14位还是偕夫人同贺的，共计30位。

值得注意的是，赵文在《世界日报》上发表之前，可能已经在北平《晨报》上发表过了，但文字上稍有差异。1931年末，百城书局曾印行过一册《中华民国有趣文件一束》，书中就辑入过发表在北平《晨报》上的赵文，但只有诗文，没有诗序部分，且也没有标注星号；据此可知，赵文的先后两次发表，可能在内容上有所修订。当然，赵文先后两次在北平主流报媒上发表，以及被选入书籍出版这一现象，也间接说明了，胡适寿筵在当时公共文化界的影响力罢。

在此，需要特别说明的是，赵元任所作《胡适之先生四十正寿贺诗》还曾被制作成条屏，装裱成条屏形式，敬献给胡适。这一事迹，可以通过《钱玄同日记》（北京大学出版社，2014），得到确证。不过，究竟有几条屏，屏上书写的贺寿诗内容与《世界日报》所发表者有何异同，并不十分清楚。时至2017年，荣宝斋展出自藏近现代书法作品，世人方知此条屏至今尚存六条。条屏虽不完整，却尚可从中一窥贺寿诗原迹，实属难得。事过80余年，如笔者辈得观此条屏者，无不为一群以胡适为首的“新文化”朋友圈的乐观活力，以及他们以“新文学”方式改创生活的旨趣而大为感触。

#### 钱玄同用七个小时亲书贺寿手卷

再来看钱文，带有对魏文与赵文的总结评述之意味，也主要以忆述当年的胡适寿筵情形为主。钱玄同在文中，首先提到了将魏文写成手卷之事，称“魏先生这篇是用‘平话’体做的，由我写成手卷，送给胡先生。那时曾经把它摄影一打，分给送礼的十二个人，当本周刊发表赵先生的诗之日，我就打算把魏先生这篇‘平话’的照片找出来接着发表。”但“只因人事粟六，兼复赋性疏懒”，久拖未果，也就放弃了这一想法。由钱文可知，除却贺寿的手卷真迹之外，还拍摄有12张手卷照片散存于拜寿者手中，亦不知如今尚在人间否？

综合魏、赵、钱文来看，至少提供了42位当年前去给胡适拜寿者的大名单。《世界日报》简讯中所称“百余人”，应当不是虚辞，胡宅中的热闹情形，可以想见。而拜寿者群体几乎涵盖了当时国内学术界、教育界、文学界中所有的第一流人物，堪称新文化运动“嘉年华”式聚会，也再次映证了“我的朋友胡适之”这个朋友圈的精英本色。

《钱玄同日记》中还有一些关涉胡适四十大寿的记载，可为这段史实做旁注。如1930年12月14日记，“魏建功谓适之十七日四十大庆，中

央研究院诸公有寿序，顾撰而毛子水书。拟国语会与西北科学考察团合送一文，拟魏作钱写（凡十二人，白涤洲、马隅卿、缪金源、丁仲良、黎劭西、黄仲良、钱玄同、徐旭生、周启明、庄慕陵、孙子书、魏建功）”。12月15日又记，“午后建功来，将寿序做来，有二千余字，用平话体，题为《胡适之寿酒米粮库》，拟定用高丽卷纸书之。五时至戴月轩购笔墨，晚七时写起，至十二时毕”。12月17日再记，“下午因前日所书平话中两处有错字，因割下重写三分之二，二一四时写毕。晚五时顷去拜寿，见有研究院诸公所赠泥金寿屏，元任作，子水书，大开玩笑。胡夫人赠以戒指与适之，刻‘止酒’二字。吃到半中晦，他受戒了。我过去看看，被胡夫人推为‘证戒人’。”

《钱玄同日记》透露出一个重要信息，即不但魏建功所撰《胡适之寿酒米粮库》一文，曾经钱玄同写成手卷赠与胡适，赵元任所撰《胡适之先生四十正寿贺诗》一文，也曾经毛子水（1893—1988，又名毛准）书写，且做成了寿屏赠与胡适（或即今藏荣宝斋的残存的六条屏）。再者，日记中还提到钱玄同所写手卷，初写费时5个小时；寿筵当天下午，又因发现错字，“割下重写三分之二”，又费了2个小时，一幅手卷，竟足足写了7个小时，足见其郑重其事，亦可知这幅手卷的书写水准应相当精湛。那么，这幅钱玄同所书手卷，如果尚存于世且有朝一日能被发现，定当为新文化运动以来重要文物与文献，其艺术价值与文史价值都是独具一格的。

### 张元济抱病补写寿联

最后，值得一提的是，在胡适四十岁生日期间，与胡适有着深厚忘年交谊、出版文教事业上也有精诚合作的张元济（1867—1959），因病未能致贺，事后还补写信函致贺。1931年1月12日，张元济致胡适的信中写道：

**“适之先生阁下：前日辱荷枉临存问，不胜感谢。贱恙已痊，医生谆嘱避寒，故不下楼、不**

**出门，致未能趋答，万分悚歉，幸祈原宥。去岁先生四十大庆，先未闻知，致失祝贺，至为惭愧。谨据报纸所载，制为联语，冀附汤、丁二君之末，别纸写呈，藉博一粲。”**（详参《张元济全集》第1卷，商务印书馆，2007）

又据《胡适书信集》（北京大学出版社，1996）可知，1931年1月14日，胡适复信张元济，称“谢谢先生送我的联句，这副对子好极了。将来先生病全愈后，我想请先生写了送给我”。张元济确于四日后，1月18日即将这副胡适称赞的寿联写呈寄示，他在信中称“前日奉还示，谨诵悉。戏撰联语，藉博一粲，既承不弃，自当写呈，冀附丁、汤二君之后。”（详参《张元济全集》第1卷，商务印书馆，2007）

只是张信中提到的“别纸写呈”的寿联，至今未见披露；《张元济全集》所辑录的信文提及寿联事，也到此为止，未有附录这一“别纸”。不过，笔者后来曾有幸在上海图书馆馆藏信札中得见这一“别纸”，终可一睹寿联原貌。且《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第34册（黄山书社，1994）中，不但收录了上述信札的影印件，亦附录有这一“别纸”的影印件，其图像似即取自上海图书馆馆藏。在此，转录原文如下：

**适之先生四十大庆，谨就报纸纪载，制为联语补祝：**

**我劝先生长看着贤阍戒指，从今少喝些老酒  
你做阿哥好带了小弟壮大，享个无限的迳龄**

张元济拜撰

至此，张元济所撰寿联，终现“真容”。上联仍以胡适戴妻子所赠“止酒”戒指为典戏说，下联则以“我的朋友胡适之”这个朋友圈的精英众多来发挥。应当说，这幅寿联不但写出了胡适家庭和谐、互敬互爱的生活状态，也明确指出了

胡适在新文化、新文学朋友圈中一呼百应、带头大哥式的领袖风貌。这幅寿联内容与古语“世间难得惟兄弟，贤阍调和更罕稀”（语自《杀狗记·孝友褒封》）相仿佛，但语言更为直白通俗，完全符合胡适一贯提倡的“白话文”写作旨趣，可谓亦庄亦谐，恰如其分。遥思时年已65岁的商务印书馆掌门人张元济，以这样一幅“新风尚”的寿联，为其忘年交胡适的四十大寿致贺，亦可堪称近代文坛中的一桩“新掌故”罢。

此外，张信之未提到的“冀附丁、汤二君之后”云云，是指将自己所写的寿联附于丁文江、汤尔和所写寿联之后。丁、汤二人所撰寿联，之前已经刊布的。在此，也一并转录如下：

寿胡适四十联

丁文江

凭咱这点切实工夫，不怕二三人是少数  
看你一团孩子脾气，谁说四十岁为中年  
寿胡适四十联

汤尔和

何必与人谈政治  
不如为我做文章

## 胡适的“盗版”与“反盗版”

——兼及两篇胡适佚文之发现

肖伊绯

1932年5月13日，北平《世界日报》上刊载了一条重大新闻，迅即在文化圈与出版界激起反响。新闻题为“胡适等函请市府 取缔翻版书籍”，全文刊出了以胡适为首，刘半农、周作人、谢冰心、俞平伯等联合署名的一封致市政府公开信，一致要求严厉打击翻版（盗版）书籍的印制与贩卖活动。这则新闻全文及公开信的内容如下：

胡适等函请市府  
取缔翻版书籍  
版权被侵犹其余事  
贻害社会影响甚大

本市新书业出版家，连日查获贩印翻版书籍甚多，兹悉著作家胡适、刘复、周作人等联名致函市政府，请严飭取缔，原函如下：

华章市长行生勋鉴，敬启者，窃查著述品之多少，出版业之盛衰，关系一国文化至深且巨。东西各国，著述出版两业之发达，什百倍于我华，

良由其政府提倡保护，不遗余力，或加损害，无不严重取缔，故能收今日之效。鄙人等从事著述有年，所有作品，均分交各书局出版，各书局亦多能以福利社会为怀，不斤斤于利益之厚薄，故近年以来，幼稚之出版界，始稍有蓬蓬勃勃之气象。乃萌芽甫茁，摧折横来，迭据报告坊肆奸商，大肆其翻版手段，渐由上海蔓延平津，稍有价值之书，靡不有翻印伪本，托乌有之店名，劣低廉价，以助销售，考其内容，则割裂拼凑，不复成文，亥豕鲁鱼，讹误百出，著述本旨荡然无存，甚或以反动思想，混杂其中，于以窃售其传播邪说之毒计，其危害不可胜言。鄙人等版权之被侵，各书局血本之受损，犹其余事，贵市长维护文化，夙具热忱，深望对此著述出版两界之蠹贼，特加注意，除分函教育，公安，社会各局，并由各书局随时侦查举发外，特此函恳严飭取缔云云。

胡适、刘复、周作人、谢冰心、韦丛芜、章廷谦、台静农、俞平伯，同启。



这一封同时呈送给北平市长、教育、公安等相关部门的公开信发表之后，当局是否对之有所回应，是否采取了有针对性的举措，对当年的盗版者究竟予以了怎样的打击，均不得而知，无从确考。但可以想见，联合署名的包括胡适在内的众多著作权所有者，对盗版行为一定是深恶痛绝、强烈反对的，而当时的盗版书籍也主要就是针对这些“畅销书作者”的。

仅从胡适本人生前对版权的重视，及其对版权运作的郑重其事，直至订立遗嘱时强调的版权归属来看，他当然是个版权意识、维权意识都很强的著作权所有者。然而，奇怪的是，在胡适日记及其晚年忆述中，均未提及这封反盗版公开信，《胡适全集》及各类胡适文集、选集中，也均没有关于这封信的只言片语，信的内容至今还属于“佚文”。

无论胡适等的这一封公开信在中国现代文学史及出版史上的意义如何，也无论后来为什么胡适“遗忘”了这封信，“反盗版运动”倒确实是在上个世纪30年代初期的北平，因这封信的公诸于众而悄然爆发了。

其实，在胡适等的这一封公开信发表之前不久，北平文化界的涉及盗版书侵权的举报与诉讼及政府相关举措，就已然成为了公众关注焦点。如史佐才的出版文书被人翻印的举报，让北平市公安、社会、教育三局联合会呈市政府，要求坚决取缔盗版书籍及惩戒盗版行为。市政府据此也做出了明确指令，拿出了具体办法，要求“限日将各种翻版书籍，一律销毁，倘有故违，由公安局查拿，依法处罚。”当时，这些政府立场与举措，均刊发于1932年1月12日的北平《世界日报》之上，是要让广大市民周知的。

向北平政府机构举报盗版的史佐才（1893—1957），字璋麟，浙江杭州人。他曾任北新书局会计，后入大新印刷厂工作；应当说，他是出版业内人士，对盗版的判定与危害有相当专业的眼光。所以，他的举报也引起了当局的高度重视，相关举措也随之出台。

但就在严厉打击盗版行动的风头正劲之时，竟还有不法书商顶风作案。他们早前就将张恨水（1895—1967）所著小说《啼笑因缘》盗版翻印了上万册，眼下又将张另一部新版小说《春明新史》也大肆翻印；此外，张著《剑胆琴心》《银汉双星》等亦遭翻印，导致张损失惨剧，愤然将盗版翻印书商告上了法庭。张恨水的这桩反盗版官司，当年也轰动一时，北平《世界日报》曾于1932年4月24日予以专题报道。报道称“法院为保障文化计，维持文人清苦生活计，当不至令奸商漏网”，可见文化界人士对这桩官司的关注，主要还是寄希望于法院判决能起到“杀一儆百”的作用。但由于翻版书籍利润高、倾销快，不法书商们总是一批接着一批的铤而走险，盗版行为还是屡禁不止，借助于名人诉讼来“杀一儆百”的效果并不显著。张恨水的官司虽然胜诉无疑，但盗版小说依旧风行于城市各个角落，毫无收敛的迹象。

不单单是张恨水等的通俗小说类读物被疯狂盗版，但凡市面上稍有流行的读物都有可能被盗版，一些学术著述与学者文集也未能幸免。北平盗版书业规模之大，甚至还惊动了上海新书业公会，专门派人来此调查取证，进行维权活动。北平《世界日报》曾于1932年5月7日报道过相关情况，报道称：

“上海新书业公会，鉴于近来北平翻版书充斥，月前特派代表数人，由沪来平，分头严密调查。兹悉日前在琉璃厂地方，查获上海现代书局版权之《中国古代社会研究》八百本，当将在途押运商人刘长森，连同伪书并解外二区，送公安局讯办，经刘某供认翻印不讳，并指出承印此书印刷所为琉璃厂聚珍阁当派警搜查，已将赃物搬去，遂将该店掌柜魏某传案。一面复由刘某供认此书翻印主动者为东安市场文华书局，当将该局掌柜杨某拘到，定期严讯拘罚。昨日上午九时，北新书局经理史某行经杨梅竹斜街，见有新书一车，后随一人，形色张皇，遂上前查问，詎适为该局出版之《曼珠全集》一百本，及其他翻版书

三种，当鸣警将人赃解送外二区。后悉该书为贩子庙十九号恒记兴装订作装订，遂派警向该作坊查抄，尚有一千四百本正在装订，乃将该作掌柜张振海，连同伪书送区。闻此书翻印人张某，已被公安局通缉，归案讯办。本市书业同业公会，昨特具呈市政府及公安、教育、社会三局，请求从严取缔，以保书业版权，而维营业云。”

从上述这则报道来看，当年出版业界有组织的、有针对性的打击盗版、坚决维权的行动，正在跨地域、跨行业的持续开展，政府职能部门对此，也予以了相当的配合与推进。继张恨水的官司之后，各界力量正在联合起来，进一步有计划、有步骤的打击盗版。而在胡适们的反盗版公开信发表之后，打击盗版行动更如火如荼，又提升到了一个更高的级别，继续深入开展。公开信发表次日，就在西单游艺商场各书摊，发现大量盗版书籍出售。据北平《世界日报》报道称，当天“新书业代表数人，会同内二区警察四名，向该场各书摊检查，旋在德兴书局及文学书店各摊上查获《胡适文存》《胡适文选》，开明书店出版的《处女的恋爱》，光华书局出版之《文学小史》及现代书局出版《沫若诗集》《古代社会研究》《飞絮》《最后幸福》等，东亚图书馆出版之《白话书信》，新月书店出版之《白话文学史》，北新书局版权之《鲁迅全集》多种。当将人赃一并解区移送公安局讯办”。在常规性的定期检查、不定期抽查之下，北平盗版书市场正在受到来自政府当局、社会各界的合力“围剿”，盗版行为已呈“人人喊打”之势。1932年5月21日，北平市政府“特发一九六七号训令，内云，为据商务印书馆各书店，呈请取缔翻版书籍，以维文化，而安商业等情……令行社会、公安、教育各局，迅予核办……同时准胡适等函请翻版书籍，设法肃清。”以政府法令形式，再一次重申了严厉打击盗版的立场与力度。

与此同时，一些深受盗版之苦的畅销书作家，也纷纷以个人名义，或与出版社联手，集中力量、重点整治一些专门盗版其著述的不法书商。北平

《世界日报》就曾在报道西单游艺商场书摊大搜捕行动之际，又称“日前在劝业场拘获之文华书局经理郑朝栋，因原告胡适、冰心及北新、神州、国光社、新月书店等呈请追究，尚在严讯中”。1932年6月14日，北平《世界日报》报道，文华书局经理郑朝栋，因盗版被检举，被法庭两传不到，竟然畏罪潜逃了。就连一贯性情温和的冰心（1900—1999），也按捺不住其著述被郑朝栋多次盗版的怒火，委托律师悬赏一百块大洋，公开登报通缉该犯。在法律途径的诉讼与维权进行之中，出版业界还积极开展各种有针对性的宣传与商业活动。如1932年6月4日至—18日，针对盗版《胡适文存》泛滥于市的情况，出版方上海亚东图书馆特意在北平琉璃厂举办了一场七五折促销活动，他们的口号是“抵制翻版，牺牲半月！廉价贱卖，七五计算！”

一时间，通缉盗版书商的消息，研讨如何整治盗版的各界言论，在北平的报刊上层出不穷。上个世纪30年代初期的北平文化界，打击盗版已渐成共识，整治盗版也初见成效。短短三五年间，盗版现象渐趋消灭。在1937年“七七事变”之前，盗版侵权的违法行为得到了较好的管控，胡适等积极推动的“反盗版运动”也因之告一段落。

### 变奏：“反盗版”者的“盗版”疑案

就在“胡适等函请市府取缔翻版书籍”两年之后，胡适自己却干过一桩“盗版”的事，令人莫名其妙，更觉不可思议。这一事迹，至今也未有任何相关记载，可谓“疑案”、“佚案”又一则。

原来，1934年11月，在时任北大文学院院长胡适支持之下，北大特意为学习“现代戏剧”课程的学生们翻印了一部外国著作——原版于美国的《二十世纪戏剧》(Twentieth Century Plays)。由于只是摘选了原书的英国戏剧部分，书脊上就径直印上“现代英国戏剧八种”字样，一目了然。胡适不但欣然为之题签，还撰有序言一篇，附在翻印的英文剧本之前。胡序既有原著内容导读的意思，又有说明为何要“盗版”的意思，可谓用

心良苦。原文转录如下：

### 序

现在学习外国文学的人似乎有一种通病。譬如他们口口声声赞扬莎士比亚，却从来没有好好的读过一篇莎士比亚的作品。他们甚至于自命为属于某一派，信仰某一主义，而实际上对于那些赞成或反对的派别中的作品，都只是一知半解。也许读了些文学史之类的东西，关于文学的演变摸着一个大概，于是就大谈文学的趋势，说中国需要这个语言，那个意识；但是文学史上的重要作品，他们只是无暇及此。要救治这一类的病症，除了直接了解重要的代表作品之外，难得有效的办法。

所以，我们觉得，以“现代戏剧”这个学程而论，与其只由教员用讲演的方式去叙述现代剧的流变和内容，不如由他去督责学生多读几篇现代剧本。我们不要梦想一锹就掘开了金矿，我们应当勤勤恳恳，一分一厘的积蓄。何况，只要这一分一厘的积蓄。何况，只要这一分一厘是真的金子，我们所得到的在量上说虽然不多，总比做梦要切实些吧。学生求学，原是像饿了求食渴了求饮一样；做教员的尽管告诉他们这个作家如何伟大，那篇作品如何重要，都是龙肝凤髓，玉液琼浆，这不是画饼望梅，无补饥渴么？真的营养是要在作品本身上多下工夫的。

这本书的原书是美国 Frank H. Chandler 与 Richard A. Cordell 同选的一册《二十世纪戏剧》(Twentieth Century Plays)，由纽约 Nelson and Sons 书店印行。原分为三部，合一册，内含英国戏剧八篇，美国的五篇，其他欧洲各国的七篇。现在我们翻印第一部，供本校现代戏剧班之用。因为近年中国学生的购买力太薄弱，买不起国外的金价书籍，所以我们翻印这本书的第一部分，廉价发售，这是我们对于编者和出版者都不能不深深道歉的。有余力的同学，愿意购买全书的，我们希望他们照上开的原名去买原书。原书所选各剧并不尽如人意，而且当选未选的也很多很多。

(好在像萧伯纳，巴蕾，高斯倭绥等的作品，在国内还不难得到。)这个遗憾，也许是因为版权的关系，我们应当体谅编者。

我们以为这本书极合课堂之用。并于英国和其他现代剧的大略，编者在每部原序里很简明的叙述了。每篇开首附有作者的传略，篇末附有参考书目和剧目。学生读了书中所选的剧本，再照所开的书目去作进一步的参考和研究，现代戏剧是怎么一回事，也就可以知道不少了。

胡适。一九三四年十一月，北平。

据查，《二十世纪戏剧》(Twentieth Century Plays)一书，在美国本土也颇受欢迎，的确是知名度比较高的。1934年初版以来，1935、1936年有过两次再版，1939年又出了修订版，1941—1945年间又四次再版。但原书为厚实的道林纸精装本，本身售价应当不低；进入中国后，加上税费与流通费用，且以美金计价（只能折算为中国银元支付，当时美金与银元的汇率约为 1: 2.5）的昂贵书价，恐怕没有几个学生能够欣然承受。诚如序言中提到的，“因为近年中国学生的购买力太薄弱，买不起国外的金价书籍，所以我们翻印这本书的第一部分，廉价发售，这是我们对于编者和出版者都不能不深深道歉的”——这绝不是托辞，这既是为教学不得不“盗版”的理由，也是饱含着诚意与歉意的苦衷。

这样的“盗版”当然不是出于商业牟利的性质，《现代英国戏剧八种》印量应当很少，根本不存在大量销售牟利的可能。虽然其印量的具体数目无法确知，但在百册之内是基本可以推测到的。笔者曾查阅过 1935 年编印的《国立北京大学出版组售书处草目》，该份草目中曾列有“旧存英文目录”，其中已经没有《现代英国戏剧八种》的名目，这就说明此书当年翻印数量不多，在校内迅即售完，没有存货且没有再重印。这与 1935 年前后北大依然在售的 10 年间各类讲义及影印古籍相比，显然属于特事特办的特例了。

胡适为贫困学生“盗版”印书之事，也很容易让人联想到胡适等“反盗版”公开信发表之际，虽呈一呼百应之势，但在这“人人喊打”的高昂声浪中，却还难以掩盖另一种声音——这声音就来自苦于无钱读书的贫困学生群体，他们却是拥护“盗版”的。

就在胡适等“反盗版”公开信发表三天之后，1932年5月19日，北平《世界日报》在第二版“读者论坛”栏目开辟专版，将广大读者对“反盗版”公开信的意见集中刊发了出来。起首“编者的话”，即颇有意味，耐人寻味。原文如下：

**关于翻版书的问题，作家、读者、出版界和翻版者，各人有各人的见解和主张。这是因为各人的经济背景问题和实际利害各不相同的原故。这问题，并不限于翻版书本身，和社会整个问题，也有连带关系。我们觉得不妨讨论讨论，因而发表了今日这三篇读者的意见。**

**不幸这三篇，都有拥护翻版书的嫌疑，好像编者，也胸有成见。纵有成见，也藏在胸里，不表现在本栏里。所以很希望有相反的文章，能够寄来！**

显然，当天在“读者论坛”栏目里发表的读者意见，皆是与胡适等“反盗版”意见相左者，应当皆是因经济或个人原因拥护翻版书者。这样一来，搞得栏目编辑也不得不有言在先，撇清干系，以免落下“成见”的口实。

那么，且约略看一下这三篇“拥护盗版”者的意见究竟如何。一篇名为《现下翻版书籍与原版书籍之比较》，作者署名“田逆生”。文中称翻版书虽然纸张低劣，但因翻版皆是小说，本没有看第二遍的必要，所以无关紧要，且“翻版书籍价目特别的便宜的好处，却是原版书籍望尘莫及的了”。另一篇名为《看了胡博士等请市府取缔翻版书业函以后》，作者署名“光化”。文中称翻版书的存在是必然的，这一现象“正是中国经济穷

困的表现”：“假设占全国人口少数的读书人们，都像那一衣数百金，一饭数十金，在跳舞场的当差给提提衣即赏一元二元的人们那样富有，他们也决不购买这样装)不美、错字满篇的盗版书籍”。此文将社会贫富不均而造成的包括翻版书在内的种种弊端，用十分辛辣讽刺的语言一一表述了出来，颇有表现力。还有一篇名为《说说关于翻版书籍的问题》，作者署名“孟班”，更直接为翻版书商抱不平，向“书局的老板们”隔空喊话，称“我们穷学生的购买力实在太弱，请诸位也要顾及一点我们的利益，少赚一点！”

上述三篇读者意见，可见贫困学生对翻版书持有与胡适等截然不同的观点与立场。或亦正因为意识到了这一点，起先倡议“反盗版”，要为作者维权的胡适，却在两年后，为了维护贫困学生的利益，反其道而行之，悄然干起了“盗版”之事。

据考，当年北大各类讲义的首印量大约也只是一二百册，《现代英国戏剧八种》作为一种翻印“教辅”，能够当年印制当年售完，应当是印量很少的缘故；其印量应当在百册以内，低于北大讲义的日常印量。因此，完全有理由相信，版权意识极强的胡适，对此次翻印数量有着严格的控制，唯一用途只为教学使用，只在开设有该课程的院系专业中发售。此外，至今在海峡两岸尚存的胡适数千册藏书中，也未见此书踪迹。可见当年的翻印完全为着穷学生而去，胡适自己则一本也未曾留下，这可能也是他晚年始终未能忆及此事的又一原因所在。

勿须多言，胡适为这一部“盗版”书所作这篇序言，至今仍是一篇“佚文”，自有其研究价值。该文不但未曾纳入中国近现代文学史研究者的视野中，甚至于就连专注于新文学运动史研究的、专门研究中国现代戏剧史的学者对此也完全没有接触。当然，这篇序言之所以成为“佚文”，有主客观多方面的因素存在，究其原因，恐怕一方面是胡适手头无书没有再回忆起来；而另一方面，还是有当年明知盗版却不得不为之的难堪使然罢。

## 1927年：胡适首次为华侨讲解“新文化运动” ——兼及新近发现的傅振伦旧藏《金山时报》剪报

肖伊绯

### 1927年美国“学位之旅”，胡适讲演不多

自1926年7月17日，因应邀出席英国参加庚款咨询委员会会议，胡适离开北京，赶赴伦敦。又因李大钊的建议，绕道苏联，于7月末在莫斯科进行了为期3天的考察，8月4日抵伦敦。4个月之后，12月31日夜，胡适登轮赴美，此行乃是为完成其哥伦比亚大学哲学博士学位的最后手续。

1927年1月12日，胡适抵达纽约。2月4日，胡适赴哥伦比亚大学作讲演，并正式取得博士学位。两个月之后，4月12日，胡适从西雅图登轮，启程归国。胡适此次在美国整整逗留3个月时间，主要目的已然达成，即正式取得博士学位，此时距其1917年留学归国赴北大任教已经整整十年过去。关于博士学位的问题，拖延十年终于解决，可谓不虚此行。对于这一过程，不乏研究者的深入评述，在此不赘。

据目前学术界通行的两部胡适年谱，即《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84）与《胡适年谱（修订本）》（福建教育出版社，2012）可知，胡适于1927年1月至4月间的美国之旅中，或讲学，或应酬，依照惯例，也曾有过几次讲演，但总的次数不多，相关记载也不够详实。目前所知胡适在此期间所做讲演，除了《胡适全集》（第36卷）辑有两篇英文讲演稿之外，仅有青年学者金传胜搜寻到的一篇中文讲演稿“佚文”（1927年1月14日在美国留学生同学会讲演），发表于《胡适研究通讯》（2017）。应当说，胡适于1927年在美国所做讲演，比之此前（1926年）不久在英国所做的10次讲演之数，大打折扣，于一般读者而言，几可忽略不计。经询在胡适英文文献搜集整理方面卓有建树的席云舒教授，也称胡适在1927年的英文文献已获见者

不多，尚待搜寻。简言之，胡适的1927年美国之旅，似乎可以理解为“学位之旅”，并无太多闲情逸致或者即兴发挥的言辞，留诸后世研读了。

### 傅振伦剪报，竟有胡适4000字中文讲演稿

不过，在新近发现的傅振伦（1906—1999）旧藏剪报中，却有“奇获”。一组四张，标题为“新文化运动的过去及将来（这就是胡适博士于本月三号在本埠公开讲演会上的演说辞）”的一组剪报，引起了笔者的注意。这组剪报被一枚已经锈蚀的曲别针夹在一起，首页有傅氏笔迹“估计在1927.4.6左右”，指明了讲演或报道的大致时间。

按此线索查证，这组剪报应当即是胡适于1927年4月3日，在美国旧金山（San Francisco）对当地华侨的讲演之报道，乃是未见载于《胡适全集》的“佚文”，至为难得。为便于考述，笔者不揣陋简，酌加整理，转录报道原文如下：

### 新文化运动的过去及将来

#### （一）

（这就是胡适博士于本月三号

在本埠公开讲演会上的演说辞）

侨胞诸君！我因不会说广东话，不能直接与诸君讲话，抱歉得很！

今晚所讲的题目，是“新文化运动的过去及将来”。但大部分係讲过去。以便帮助诸位了解国内新文化运动的情形，和对于各方面的影响。

新文化运动，也就是革命运动，可分做四步来说。

1. 文学革命
2. 思想革命
3. 社会革命
4. 政治革命



民国三四年间，袁世凯擅权，旧势力依然存在。政治现象黑暗无光。所有从前的革命努力者，和有功民国的人物，均异常失望。甚至自杀投海，或是纵情嫖赌，自暴自弃。那时我还在纽约留学。与黄克强将军相遇。他告诉我道：“五年之内，中国革命是无希望的！”可见他失望的情形了！

中国政治现象坏到这步田地，仅用政治的手段，是没有办法的。因为革命是要以思想为基础，方可有真正的革命。俄国大革命的背影，是许多文学家和著作家不断的在思想方面施以灌溉。辛亥革命可以说是种族革命成功，而政治革命毫无基础。故欲达政治革命目的，非将世界的思想搬到中国去，使与中国发生关系，使中国人的思想根本上起变化不可。欧洲近代灿烂的文明，是由“文艺复兴”来的。所以我们要想改造中国，也需要一个“中国的文艺复兴”。

但是应从何处下手呢？答案是：从文学革命下手。

中国人的思想，所以深深的被束缚着，就由于言文背驰，太远太久。古文艰深，非费十年二十年的工夫，不能写信作文。因此教育不能普及，思想不能发达。与欧洲中古时代情形相似。当时欧洲各国虽都各有白话，却拿拉丁文当作文言，用以著作，正如吾国前此著书作文必有文言一样。后来但丁路得诸文豪，始以其本国白话著作。拿“活文学”去代替“死文学”。什么是活文学呢？即是用日用语言的活文字做的。由此可知要想改造中国人的思想，非以活文字做的活文学——国语文学——作工具，不能普及教育，不易灌输以世界智识。

二千年来，中国人都奉文言为正宗，文人争以能摹仿古人的死文学自豪。中间虽经过宋人的语录和元代通俗行远的文学——小说词曲，欧洲但丁路得诸文豪的伟业，几乎在中国发生。不料此项生机，乃夭折于明代。殊属可惜！直到十年前才再有文学革命的运动。

我对于文学革命有两个方法：（一）历史的方法。（二）尝试的方法。略为解释如下：（未完）

## （二）

### （胡适演说辞）

（甲）历史的方法 怎样叫历史的方法呢？就是用历史的眼光来观察，可以证明白话文学，足为中国文学的正宗，而为新文化运动所必用的利器。二千年来，中国人都重视文言，鄙视白话，简直不叫他们做文学。其实现时中国的文学，足与世界第一流文学抗衡的，惟有白话文学一项。至如《水浒传》《红楼梦》《三国志演义》《儒林外史》……之类以及元代词曲都能不摹仿古人，而用白话写实社会情状，故能成真正文学。文学的作用，原在表现思想。拿数千年前的死文学的方式，去发表现代活人的思想，实在不合宜，而且违背进化的原理。所以四书五经及其他艰深的古文，虽经政府的提倡，师长的教诱，父兄的监督，而读者仍视为畏途。因为费力多而成功少。至于《水浒传》《红楼梦》《三国志》诸书，则虽师长不许读，家庭不许读，却凡是认得字的人，几乎没有不读过这些书。岂不是因为这些书都是白话做的，言明意显，容易了解的缘故吗？所以我们想求教育普及，找个传播智识思想的利器，非把白话文学当做文学正宗不可。

（乙）尝试的方法 怎样叫做尝试的方法呢？这就是科学家的试验方法。科学家遇着一个未经实地证明的理论，便施行种种实验方法。再用试验的结果来批评那个理论的价值。我们认定文学革命须有先后的程序，先要将文学的体裁大解放，才可做新思想新精神的运输品。换句话说，若要造出一种活的文学，必须用白话来做文学的工具。但是当时国内外大多数人都不同意这话。又有一部分人，虽然承认白话可以作小说，或散文，而不承认可以作韵文。我没有别的法子可以对付这些反对的人，怀疑的人，只好用科学家试验方法去尝试。当我在美留学时，即和许多朋友为以白话做诗的问题，打了许多“笔墨官司”。后来我竟至决意实行。从民国五年七月起，概用白话做诗。到民国八年八月，我的诗集出版，就叫做《尝试集》。

我初和少数朋友应用上面两个方法，猛力做

文字革命工夫。民国六年的时候，同志还寥寥无几。七年便渐渐的多了。八年更多了。是年又发生“五四运动”，打倒曹章陆。学生运动由北京起，全国都受影响。这个运动的发生，既（即）和文学革命有关。文学革命又因这个运动，更为进步。因“五四运动”发生以后，出版物如潮涌一般的出现，几乎全是用白话的。这可见用白话做宣传工夫的效验了。以后数年，新文学—国语的文学—蓬蓬勃勃的产生出来。自小学校以至大学校的教科书都采用白话。十年来文学革命的努力，现在不能不说是已有相当的成功了。（未完）

### （三）

#### （胡适演说辞）

上面所讲文学革命成功，我想诸君心中必有一个疑团。以为：“中国方言复杂，尚未统一。现在在全国国民交换思想，全靠有统一的文言，若废掉文言，而各用俗语作文，恐怕北京人所做的文字，广东人不懂得，广东人所做的文字，北京人又看不了然，那又如何是好？”这种说法，不是全无理由，不过诸君要知道中国本部十分之九，都说的是普通话。从南京到北京，从长城到长江，从陕西到云贵，都说一样的话。惟有从上海到广东沿着海岸的地方，所用言语，与其他各省，差别甚大，但只占中国本部十分之一的绝对少数。我们为求全中国的语言统一起见，这几省的人民，不能不用点苦心学习普通话—国语。各位为什么懂得古文反难懂用国语做的白话文？就是因为各位已经费过十年二十年的光阴去学古文，而从未费过一个小时的工夫去学白话文，所以反觉白话比文言难了。如果现在大家觉悟起来，破费一点工夫，来研究普通话，国语的统一是不成问题的。广东人自能用国语作文，也不用担虑看不懂北京人做的白话文了。

诸君须注意的，我非劝诸君完全弃去广东的方言不用。不过劝诸君在说广东方言以外，必须要学习国语。学国语并非难事，几个月便成。我们知道方言这个东西，最富于守旧性。完全把他废掉，是难不过的。英伦区区三岛，尚有方言二

百种。不过英文便是他们的国语。凡从小学校毕业出来的，都能说国语，都用国语来作诗文，所以能产生活文学—国语的文学。广东人懂得普通话以后，与广东人相遇谈话，无妨说普通话。与外省人谈话，便说普通话。这就是国语统一。

广东话多含古音，却与中国本部十分之九的今音多有不同。可以说，广东人在言语上是很守旧的。但是广东之于中国，在商业上，在文化上，都占重要的位置，都是最新的。在言语上，却这样的守旧。我想，这是广东人急应设法救济的。救济的唯一方法，就是要学国语。假设将来我再有机会对诸君演说，能够直接与诸君讲谈，不必请翻译先生，那就是国语统一的效用。

因为讲文学革命的经过，我想在座诸君及留美侨胞十分九以上，都是广东人。所以连带贡献上面一些意见，以后再讲由文学革命所引起的思想革命，社会革命，和对于现在政治革命的影响。（未完）

### （四）

#### （胡适演说辞）

文学革命的成绩，既如上面所说。思想的革命便随着发生，因为文学的体裁既解放，新的思想得着传播利器，就蓬蓬勃勃的发育起来。对于社会上各种制度，都要重新去估定价值。一时发生的各种问题，如婚姻问题，宗教问题，教育问题，民生问题，遗产问题，贞操问题，大家庭小家庭问题等等，都应用新文学来讨论和批评。旧时传统的思想，不合时宜的思想，因受抨击而渐渐崩坏，同时又得外国学者如杜威，罗素，杜里舒诸人，到中国讲学。外国大思想家如易卜生，托尔斯泰，萧伯纳们的作品，也输入中国了。于是中国人的思想就大起变化，发生了思想革命。

思想界既经发酵，社会上自然发生革命现象。尤以一般青年人最不满意现状。例如无数青年男女对于旧式家庭的专制，不能忍受，而跑出外面读书。或到北京，或到上海，或到各省都会，辛苦求学，希望得着一些新智识，虽受尽经济压迫，亦所不顾。在京沪留学青年学生们，有“工读互

助团”的组织。有的更走数万里的远路，前去法国留学，有“留法勤工俭学会”的组织。这忍着痛苦讲求学问的情形，实含有社会革命的意味。又如工潮学潮继续不断，姑不论其是非，终是社会变革的现象。

我起首作文学革命工夫的时候，认为由文学革命引起思想革命，由思想革命引起社会革命，造就改革政治的基础，这就够得做了，所以打算在二十年内不谈政治。不料后来政治一天坏似一天，教育破产，实业破产，国立学校的教职员，和驻外的公使领事，欠薪至二十几月。政府腐败到了这样程度，逼着我们不能不谈政治。所以近年我和我的同志们也发表过好几次政见。

自从民国八年以后，学生运动影响全国。各政党均认学生为一种新势力，欢迎他们的合作。党报如国民党的《民国日报》，《建设》杂志，《星期评论》等，研究系的《北京晨报》，《时事新报》等，均欢迎学生投稿，发表意见。于是青年又有由社会革命参加政治革命的机会了。兼以各种对外运动，取得经验不少。由讨论更进一步，即是实行。北伐军之所以所向无敌，从前的学生运动，是无组织的，现在是有组织的。从前是无主义的，现在是有主义的。从前是无纪律的，现在是有训练的。从前是感情的，现在是理性的。从前是暂时的，现在是永久的。从前是无实力的，现在是有实力的。这就是文学革命以来青年组织势力的发展。结果，便使现时的政治改革容易得多。

不过单靠政治改革，还不够，打倒了专横的军阀，还不算真正的革命。以后的问题多着呢！我以为中国新文化运动的将来，还该在物质方面注意。诸君看看，美国的交通是何等的便利。我们在京汉路以西几千里的地方，还有没一条铁路。人家的无线电话已经通行了，我们有许多地方还不通电报。人家已经用飞机载货载人了，我们还在坐人力车。所以设法增进国人的物质幸福，也是新文化运动的重要部分。（完）

（这一篇演说辞，是我听了胡先生的讲演，替他记出来的。因为他走得很快，来不及给他看过。但是我自信还不失他的原意。他临去的时候

告诉我道：“你的笔记脱稿后，不必送给我看，尽可发表。”所以我特地在此写几句话向读者声明，并且谢谢胡先生的信赖！寿椿）

### “五四”发起人记录并发表胡适讲演

上述 4000 余字的讲演稿，即为胡适于 1927 年 4 月 3 日，在美国旧金山对华侨的讲演之报道。此讲演稿可能刊发于 1927 年 4 月 6 日的《金山时报》。

据报道末附言署名“寿椿”，可知此次讲演的记录者为孟寿椿（1894—？），四川涪陵（今属重庆）人。孟寿椿与汪敬熙、段锡朋、罗家伦、康白情、周炳琳等，均为“五四运动”中涌现的先锋人物与发起者之一，早在 1919 年就与毛泽东、周恩来，陈独秀，瞿秋白等加入李大钊等人组织的“社会主义研究会”，并与李大钊、邓中夏等同为“少年中国学会”北京会员，孟氏出任会计股主任，《国民》杂志社编辑，《新潮》社干事等多个职务。“五四运动”之后，因观念与思想发生变化，孟氏逐渐脱离上述多个同仁组织。1921 年自北大毕业之后，赴美留学深造，后获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史地硕士学位。

据 1925 年 8 月 31 日孟寿椿致胡适信，提及“椿自前年底学费中断以后，即赖卖文为活，经济情形困难万状。自就《金山时报》总编辑（约有半年），处境稍佳……”云云，可知孟氏曾在《金山时报》出任总编辑，虽只有半年时间，应当在此报有一定人脉与联系。（详参：《胡适来往书信选》上册，中华书局，1979）因此，由孟氏记录的胡适讲演稿，极有可能正是发表于其曾任总编的《金山时报》之上的。作为在美国华侨群体中颇有影响力、颇具规模的中文报纸，由《金山时报》刊发当时已声名远播海内外的胡适的中文讲演稿，自然也是颇为合宜的罢。

### 不会说粤语，胡适讲演需“翻译”

值得注意的是，因为是面对海外华侨群体，胡适的讲演内容以及措辞，比之国内一般性质的公共讲演，均有特意的调整。比方说，胡适开场

即语，“侨胞诸君！我因不会说广东话，不能直接与诸君讲话，抱歉得很！”可见，胡适的国语讲演，当时在场的华侨听众也未必能全然听得明白，现场应当还有兼通国语与粤语的“双语助理”，可能还要在讲演间隙或关键讲词处，当场进行“翻译”。试想，这一场在90余年前的“国语尚未统一”的讲演，一国同胞间的言语竟还有“双语翻译”之场景，这是如今的读者难以想象的，真真令人感慨莫名。

正因为如此，90余年前的登台讲演的胡适，在以“新文化运动的过去及将来”为主题的此次讲演中，特意安排了约四分之一的篇幅来评述国语与粤语如何“统一”的问题。追根溯源，胡适认为，粤语地区推行国语困难的根本原因，“就是因为各位已经费过十年二十年的光阴去学古文，而从未费过一个小时的工夫去学白话文，所以反觉白话比文言难了。如果现在大家觉悟起来，破费一点工夫，来研究普通话，国语的统一是不成问题的。”说到底，只要自觉使用白话文，稍加练习普通话，国语与粤语的“统一”不成问题。

实际上，在赴英公干之前不久，胡适就已然注意到粤语及这一方言在汉语中的历史地位及演变历程问题。1926年6月30日，胡适在为吴语小说《海上花列传》校点本所撰序言中，就曾明确提到过，“中国各地的方言之中，有三种方言已产生了不少的文学。第一是北京话，第二是苏州话（吴语），第三是广州话（粤语）”，又评价称“粤语的文学以‘粤讴’为中心；粤讴起于民间，而百年以来，自从招子庸以后，仿作的已不少，在韵文的方面已可算是很有成绩的了。如今海内和海外能说广东话的人虽然不少，粤语的文学究竟离普通话太远，他的影响究竟还很少”。这样的评价，既肯定了粤语的传播面广与影响力大，也认同粤语文学在古文方面的成绩，但同时也认为粤语进入现代之后，因为作为一种方言“离普通话太远”，对国语文学、新文学乃至新文化的贡献不大，影响力“究竟还很少”了。

此外，讲演中胡适批评广东人守旧的言论，诸如“广东人在言语上是很守旧的”云云，也很

容易让人联想到胡适于1935年1月6日在香港华侨教育会的讲演——讲演题为《新文化运动与教育问题》。此次讲演中，曾提到“现代广东很多人反对用语体文，主张用古文，不但古文，而且还提倡经书。我真不懂，因为广州是革命策源地，为什么别的地方已经风起云涌了，而革命策源地的广东反而守旧如此！”，并且据此认为广州不够开化，已经落后于中原文化了。为此，广州中山大学国文系教授、精通古文尤擅古学的古直、钟应梅等教授公开致电当局，认定胡适讲演言论有辱国家、有辱广东人民，实属造谣惑众，应当“法办”。当然，这本属于学术见解至多是思想立场上的不同，还不至于到了需要“法办”的程度，广州当局对此事并未有任何明确表态。而古直等对胡适的“隔空问责”，也随着胡适在广州仅仅逗留两天、略事游览的短暂旅程而宣告结束。看来，胡适之所以在八年后的广州之旅中引发“冲突”，其认为广东人守旧的观点并不是心血来潮的即兴发挥，而是早在1927年4月3日对美国华侨的这一次讲演中就已已然成形，已然公开表达过的。

### 胡适国语首讲“中国的文艺复兴”

返归正题。讲演主题乃是“新文化运动”。对于这一主题，胡适言简意赅的归结道，“新文化运动，也就是革命运动，可分做四步来说”，这四步分别为文学革命—思想革命—社会革命—政治革命，彼此联系，彼此递进。与其十年前倡举“文学革命”的主旨一致，讲演中胡适仍十分强调“文学革命”对思想、社会、政治变革的起道与激发之功。

不过，将“俄国大革命”与“辛亥革命”相比较，乃至将这一比较结论递延至欧洲的“文艺复兴”，进而提出“我们要想改造中国，也需要一个‘中国的文艺复兴’”，在当时实在还是一个令人耳目一新的命题。与此相应的，“新文化运动”正是为促成“中国的文艺复兴”应运而生的运动，这一运动起首的“文学革命”，正是“中国的文艺复兴”的第一阶段，至关重要。这样的观念框架与公开声明，在90余年前的华侨场域中发表出来，

可称“开天辟地”第一声。

事实上，胡适的这一观念框架，乃是在5个月之前的英国之行中，逐渐成形的。1926年11月9日和25日，胡适在英国三次以“文艺复兴在中国”（The Renaissance in China）为主题讲演，明确提出了“中国的文艺复兴”这一概念，提出了“文学革命”在这一概念中居于首要地位的论点。与面对西方听众，在英语世界中宣扬“中国的文艺复兴”不同，在中文世界中，向中国同胞、海外侨胞宣告“中国的文艺复兴”这一概念，胡适于1927年4月3日在旧金山的这一次中文讲演，

恐怕是目前已知的最早的一次同主题中文讲演。

当然，由于年代久远，海外发行的《金山时报》大多散佚无存，对胡适此次讲演及相关史实，知者无多，研究者亦鲜有提及。傅振伦旧藏剪报的偶然发现之前，笔者对此亦一无所知，足见此中史料珍稀可贵，可资发掘与探研者应当还有相当规模。

据悉，广东华侨博物馆藏有较为完整的《金山时报》，总计达30余万页之多，正在实施微缩胶片数据化工程，期待此项工程早日完工，能让更多罕为人知、弥足珍贵的史料重现于世。

## 學以濟時艱：中研院人文學術的「經世」傳統

潘光哲

一九三二年三月二十日，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所長傅斯年，寫了一封信給在民國外交界赫赫有名的顧維鈞。那時，顧正協助參與國際聯盟組成的，以調查「九一八事變」之後中日交涉事宜為目標的李頓調查團。傅斯年告訴顧維鈞，史語所編輯《東北史綱》一巨冊，大概下個月就可以出版，現在先「趕印成就」了這部書的「英文節略一小冊」，特別寄奉了二十冊，以供顧維鈞及國聯諸君「參閱」。傅斯年向顧維鈞指陳，這部書的意義是：

在于證明三千年中滿州幾永為中國領土，日人所謂「滿州在歷史上非支那領土」實妄說也。若專就近代史言之，自洪武中遼東歸附後，永樂十一年曾置都司于奴兒干（韃靼海峽上黑龍江入海處），並於北滿及今俄國境內置衛所數百。「前見報載 先生為合眾社之談話，謂滿洲三百年來為中國土，蓋少言之矣。」此等史事亦可為吾等立場之助，想 先生必不忽之也<sup>1</sup>。

確如傅斯年自言，撰述《東北史綱》，目標正是要證明：「『滿州在歷史上非支那領土』，實

妄說也」；因此，他在這部書裡申論，就「二三千之歷史看，東北之為中國，與江蘇或福建之為中國，又無二致也」<sup>2</sup>的道理。日後，傅斯年更還聲言：「中國要和東北共存亡」，以為「東北竟失掉了，或者名存實亡，中國的國民經濟永不得解決，中國必永為貧民窟，永為困乏、疾病、愚昧之國」（〈中國與東北共存亡〉，一九四六）。凡此諸端，既展現了傅斯年的民族／國族主義情懷，與他對國族疆域所至的「地理想像」，密不可分；也具體彰顯了訴諸「歷史」，製造「疆域民族／國族主義」（territorial nationalism）在廿世紀中國的一個例證。

與撰述《東北史綱》同時，傅斯年也在北大史學系兼課任教，他指導學生研究「史學的步次」曰：親切的研習史籍、精勤的聚比史料與嚴整的辨析史實，藉此而「取得史實者，乃是史學中的學人，不曾者是不相干的人」（《國立北京大學史學系課程指導書》〔民國二十年至二十一年度〕）。遺憾的是，身為民族／國族主義者的傅斯年，帶著「書生何以報國」的熱情而完成的《東北史綱》，是否經得起自己樹立的史學實踐之「步次」的考驗，不無疑問。確實，是著問世之後，

廣受史界批判；南京中央大學教授，也是史學家的繆鳳林，發表〈評傅斯年君東北史綱卷首〉（《大公報》〔天津：一九三三年六月十二日～九月二十五日〕），開篇直接批評：「傅君所著，雖僅僅寥寥數十頁，其缺漏紕謬，殆突破任何出版史籍之紀錄也」。如此強大的「火力」，傅斯年幾是招架不住，即便他將應付批判聲浪的文章，列入自己的寫作計劃<sup>3</sup>，正式的回應文字，始終未嘗問世。

傅斯年的民族／國族主義情懷如此濃冽，政治社會關懷，同樣不能自己。從「九一八事變」以來，傅斯年固然基本站在支持既存的國民黨政府的立場上，聲稱「此時中國政治若離了國民黨便沒有了政府」（〈中國現在要有政府〉，一九三二）；他的支持，卻是有所抉擇的，因此，他大力抨擊國民黨的權貴，「義無反顧」寫出〈這個樣子的宋子文非走開不可〉、〈論豪門資本之必須剷除〉等等聲討權貴的儻論，望重士林。可以說，傅斯年的學術和思想，與現實關係密切，在在顯現傳統中國士人懷持「入世」態度，關懷現實、假著作或時論以踐履「經世」之志的風貌。

中央研究院做為國家最高學術體制，進行「人文及科學研究」工作，本是它的成員的基本職責之一。傅斯年的這等學術著作和政論文字，即使「發光發熱」，能不能算是他做為中研院成員的工作業績？難有定論。不過，中研院人文學術工作者，身為一介書生，就算不像傅斯年那樣，俗世聲名廣為家喻戶曉；他們成就的「學術」業績，體現的「經世」志向較諸傅斯年，絕對毫無遜色，同樣值得大書特書。

人文學術當然沒有實際效用，傅斯年自己早就說過：

歷史學和語言學之發達，自然於教育上也有相當的關係，但這都不見得即是什麼經國之大業不朽之盛事，只要有十幾個書院的學究肯把他們的一生消耗到這些不生利的事物上，也就足以點綴國家之崇尚學術了……（〈歷史語言研究所工作之旨趣〉）。

只是，「不生利的事物」，猶如「無用之用」。中研院的前輩要角，若擔任過總幹事的地質學家丁文江闡釋，想打造現代的中國，人文學術的工作，「任重道遠」：

中國的不容易統一，最大的原因是我們沒有公共的信仰，這種信仰的基礎，是要建築在我們對於自己的認識上，歷史與考古是研究我們民族的過去，語言人種及其他的社會科學是研究我們民族的現在，把我們民族的過去與現在都研究明白了，我們方能夠認識自己。

他的結論，因此乃是：「用科學方法研究我們的歷史，才可造成新信仰的基礎」<sup>4</sup>。可以說，在丁文江看來，人文學術的可能貢獻不容小覷。

沒有觀念的革新，欠缺體制的支持，想要「用科學方法研究我們的歷史」，本非易易。傅斯年感慨地說，如果還照著司馬遷《史記》的舊公式，「去寫紀表書傳，是化石的史學」；相對的，倘若能利用各地各時的直接材料，大如地方誌書，小如私人的日記，遠如石器時代的發掘，近如某個洋行的貿易冊，「去把史事無論巨者或細者，單者或綜合者，條理出來」，那才是「科學的本事」。因此，傅斯年主張要「直接研究材料」，「擴張它研究的材料」，「擴充它作研究時應用的工具」（傅斯年，〈歷史語言研究所工作之旨趣〉，1928）。即使難關重重，傅斯年領導下的史語所，據為典則，史語所同仁的業績，確實開拓了簇新的歷史視野<sup>5</sup>。

在具體的學術業績之外，史語所同仁擴張的歷史視野、顯現的歷史認識，往往和傅斯年一樣，總與現實的脈搏同拍，寄寓著豐厚的「經世」志趣，體現了一代學風。

北京大學史學系畢業的全漢昇，進入史語所之後，始終以經濟史為耕耘的園地，成就可觀。他的研究之一，即從身歷戰爭時期飽受通貨膨脹、物價奔騰之苦的經驗出發，埋首故紙，回首大宋帝國的場景，撰述〈宋末的通貨膨脹及其對於物價的影響〉（一九四二）。是篇徵引材料之豐



富令同樣在宋史領域用功不輟的前輩學者中央大學教授金毓黻誇讚，「治學之勤劬，近所罕見」<sup>6</sup>；「以已昔視今」，全漢昇述說相類場景的故事，尤可發人深思。全漢昇在史語所出版的專刊《唐宋帝國與運河》（一九四四），闡釋中國運河做為唐宋帝國的動脈的歷史，申論曰「這一條動脈的暢通與停滯，足以決定唐宋國運的盛衰隆替，其關係的密切簡直有如真正的動脈之於身體那樣」。他的研究心得，現在已然是中國歷史教科書裡必有的知識。

史語所第一組（史學組）主任陳寅恪，治學氣魄寬闊，「不甘隨隊逐人，而為牛後」<sup>7</sup>；他寫成於戰爭時期的兩部名著：《隋唐制度淵源略論稿》和《唐代政治史述論稿》，確實證明了他的史學實踐，領銜諸家。然而，這兩部書的關懷，不是訴諸隋唐帝國之榮光，藉以鼓動民族／國族主義的情緒。《隋唐制度淵源略論稿》論稱，隋唐制度淵源根源之一的北朝時期，所謂「胡漢之問題」，根本不以民族／種族之別為判準，「實一胡化漢化之問題」，「文化之關係較重而種族之關係較輕」。用今天的話來說，當時的胡漢之「爭」，「爭」的其實是「文化認同」的抉擇問題。言外之意，不正提醒我們，千萬別被民族／國族主義情緒衝昏了腦袋。他的《唐代政治史述論稿》，提出了「外族盛衰之連環性」在中國歷史上的意義，「中國與其所接觸諸外族之盛衰興廢，常為多數外族間之連環性，而非中國與某甲外族間之單獨性也」，一定要通覽全局，才能掌握歷史的脈動。陳寅恪對大唐帝國政治史的詮釋，充分啟發我們該如何從寰宇一家的格局，回顧過去；那麼，我們思考現實的視野，絕對不該以國族為限，自是無限寬廣。

史語所的考古事業領導人李濟，有「中國考古學之父」美譽，他的考古視野更是從來不侷限於「中國」。值得注意的是，李濟以自己的慧見與成果，既批判人類學的「歐洲中心主義」，駁斥西方學者的偏見，同時也批評中國學者的狹隘。他指出，「在研究世界人類史中，常常見到有些人因地域偏見、國家觀念而對所談的問題故

作畸重畸輕之論」，因此學者絕對應該放棄國家地域的偏見，「把目光看向更遠大更長久處」<sup>8</sup>。李濟力圖擺脫民族／國族主義情懷的考古事業，獨樹一幟，為消融國家與民族之間的偏見與歧視，開拓的思想空間，饒有義蘊。

史語所是中研院人文學術體制的「龍頭」，示範昭昭。創院之先本已存在，歷經多重曲折而始於一九三四年改組重建的社會科學研究所，由陶孟和擔任所長，從此風貌一新，貢獻獨特。在陶孟和掌舵之下，社科所集中於八個課題展開研究：近代經濟史、工業經濟、農業經濟、國際貿易、銀行金融、財政、人口和統計；研究重點，與現實之間的關係密切相契。到一九四〇年，這一個現實社會傾向更加明確：社會科學所的研究方針被調整為「就中國社會經濟各方面進行歷史及現狀研究，繼續淪陷區經濟調查，對戰時、戰後經濟政策及經濟機構有所貢獻」<sup>9</sup>。凡此諸題，無不立足於現實；也正是人文社會學者「英雄有用武之地」，大可施展拳腳。

即便社科所同仁的研究，或有表面上與現實無關的課題，他們的成績，實復深具從歷史脈絡來理解現實的意義。例如，與胡適關係深厚的羅爾綱，工作於斯，在社科所主辦的刊物：《中國社會經濟史集刊》發表的〈清季兵為將有的起源〉（一九三七），述說的主題，是清季督撫專政、民初軍閥主政等等新近方始成為歷史的場景；爾後，他又寫成《湘軍新志》（一九三九）、《綠營兵志》（一九四五），對這方場景的歷史根源，展現的更形深入。<sup>10</sup>羅爾綱的論斷，當然遇到了後來者的挑戰；只是，成長於軍閥掌權時代的羅爾綱，研究的課題與其說是歷史，其實更像是追問和一己生命息息相關的處境，究竟所由何來。

來到台灣，中央研究院裡的人文學術工作者，一度身處國民黨黨國威權體制之下，舉步維艱。在有限的學術空間裡，有心之士，「步步為營」，以紮實的研究成果，滋育了後來者可以跳出黨國編織的「政治神話」囚籠的思想養分。就像任教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的史學名家魏斐德（Frederic Evans Wakeman, Jr.），在研究生時代就

來到近代史研究所撰寫博士論文（一九六三至六五年間），身處其間，與近史所的同仁（特別是當時的青年世代），交流密切。他就認為，這群史學工作者，藉著著作，挑戰了國民黨正統史學的流行教條，尤其是國民黨政權對於一九一一年革命的自我定義的詮釋。他回憶說：

今日我們已難以鮮活而清晰地憶及，在當時仍生活在蔣氏獨裁政治桎梏之下的現代史家，是如何地挑戰了把辛亥革命歸因於同盟會的官方信條。張朋園教授歸因於立憲派，李恩涵教授則指向各地保路運動的領袖，他們都把辛亥革命，視為其實是一連串與日俱增的各省分治活動的整體呈現，而不認為是孫中山在一九一一至一九一二年間領導下的統一的政治革命。他們都摧破了國民黨政權合法性的神話學。<sup>11</sup>

然而，要摧倒黨國編織的「政治神話」，談何容易；往往更得付出「代價」。張朋園在這方面的努力業績之一，是他對梁啟超的研究。他完成的第一部作品是《梁啟超與清季革命》（一九六四），將被視為政治上與革命派／國民黨對立的梁啟超，對於晚清時期的革命風潮之貢獻所在，剖析入微。書稿完成，主持近史所所務的郭廷以，一度「有所遲疑，想要改動原定的書名」，最後還是決定保持原名，由近史所出版。張朋園鼓其心力，完成討論梁啟超和民國政治之關係的專著：《梁啟超與民國政治》（一九七八），一樣也是「敏感」課題，繼任近史所所長職務的王聿均，竟將「稿本擱置了三年之久」，最後自認「擔當不起」，承受不了可能面對的政治壓力，不予出版。這部書也就「成了孤兒流浪在外」，最後才由曾經擔任過國民黨中常委也是史學家的陶希聖主持的出版社，頂住了可能的政治壓力，付梓問世。隨著台灣政治的民主化，已經不見於市面的《梁啟超與民國政治》，一直要到了二〇〇六年，經過學術審查程序，才由近史所出版<sup>12</sup>。以學術為根基，質疑既存意識形態的知識工作者，現在當然不致遭遇這樣的「命運」；「雨過天

晴」的此際，人文學術的工作者，不該忘記了前輩品嚐過的艱辛滋味。

一九一七年六月一日，即將結束美國的留學生涯返國工作的胡適，回想起自己在異鄉他邦的學習歲月裡，和一班朋友彼此切磋琢磨「文學的興趣」，心有所感，詠詩一首，既酬答他們的厚意，也抒發自己返國之後想要做出一番事業的壯志，遂爾高唱「故國方新造，紛爭久未定。學以濟時艱，要與時相應。」回到中國以後的胡適，頭角崢嶸，確實引領無數思想觀念變化的風潮。胡適畢生的事業，即使未必都實現了這樣的自我期許，尤其他晚年埋頭於《水經注》的考據，樂而不疲，大大辜負各方的期望。只是，在台灣擔任中研院院長的胡適，為爭取與擴大學術生根的可能空間，依復相機量力，創設了國家長期發展科學委員會（現在的科技部），誠可謂「老驥伏櫪，志在千里」。

顯然，中研院的人文學術，絕對不是與世事無涉的「象牙塔」事業。人文學術領域工作者的學術實踐與業績，對我們所追求理想的生活世界，應當可以供應一些足以揭示當下生活體制絕非「理所當然」的思想資源。倘若以學術自由為屏障，畫地自限，自我隔絕，甘心懷持「只要我喜歡，有什麼不可以」的研究態度，總是關注人類動物性本能與感官的風花雪月，「自得其樂」，毋寧是為「學術虛無主義」的魔障束縛。凡是所為，非但不能跳脫先入之見的支配制約，更不免為現實諸多的霸權暴政，供應「凡存在必合理」的歷史動力，以為這等商品化的物質生活，好似「天經地義」。人文學術工作者的學術實踐，固然不可能提供解決現實問題的標準答案，更不可能設定突破存在困境的金科玉律。然而，回顧陳跡故紙，豈容青史成灰。反思中研院人文學術的「經世」傳統，充分顯示，如何超越既有知識／思想的主流架構，又能為認識理解此刻存在處境的智慧，確實「典範在夙昔」，後來者怎能不再三致意，珍重保守呢。

<sup>1</sup> 王汎森、潘光哲、吳政上（主編），《傅斯年遺札》（台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2011），卷1，頁394-395。

<sup>2</sup> 傅斯年,《東北史綱》,歐陽哲生(主編),《傅斯年全集》(長沙:湖南教育出版社,2003),卷2,頁375。

<sup>3</sup> 王汎森、杜正勝(合編),《傅斯年文物資料選輯》(台北:傅斯年先生百齡紀念籌備會,1995),頁91。

<sup>4</sup> 丁文江,〈中央研究院的使命〉,《東方雜誌》,卷35號2(上海:1935年1月),頁8。

<sup>5</sup> 王汎森,〈歷史研究的新視野:重讀「歷史語言研究所工作之旨趣」〉,《古今論衡》,期11(台北:2004年9月)。

<sup>6</sup> 何漢威,〈全漢昇先生事略〉,廖伯源(主編),《邦計貨殖:中國經濟的結構與變遷:全漢昇先生百歲誕辰紀念論文集》(台北:萬卷樓圖書,2013),頁469-470。

<sup>7</sup> 陳寅恪,〈朱延豐《突厥通考》序(1943)〉,氏著,《寒柳堂集》;本文引用的版本是:《陳寅恪先生文集(一)》(台北:里仁書局,1981〔影印〕)。

<sup>8</sup> 查曉英,〈“正當的歷史觀”:論李濟的考古學研究與民族主義〉,《考古》,2012年期6(北京:2012年6月)。

<sup>9</sup> 中央研究院八十年院史編纂委員會(主編),《追求卓越:中央研究院八十年》(臺北:中央研究院,2008),冊1,頁31-32。

<sup>10</sup> 參考:潘光哲,〈胡適與羅爾綱〉,《國立台灣大學文史哲學報》,期42(台北:1995年4月)。

<sup>11</sup> 魏斐德(撰),翟志成(譯),〈遨遊史海:向導師郭廷以致敬〉,陳儀深(等訪問),王景玲(等紀錄),《郭廷以先生門生故舊憶往錄》(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4),頁580-581。

<sup>12</sup> 張朋園,〈回歸序〉,《梁啟超與民國政治》(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6)。

## 胡适等“祝寿献屋”及筹建“蔡子民大礼堂”

——以北平《世界日报》相关报道为中心

肖伊绯

蔡元培(1868—1940)主持北大期间,功绩斐然,桃李天下,受其人格及思想之影响,北大师生中多有出类拔萃、特立卓然于时代者。当然,面对这样一位值得敬爱的老校长,北大师生的感恩与纪念活动也层出不穷。蔡氏尚健在时,即多有祝寿祈福、联欢叙旧等活动,还有以蔡氏名义组建的各种协会团体,从事相关社会活动等等。

1917年从美国留学归来的胡适(1891—1962),被蔡元培聘入北大任教,当时即为北大最年轻的教授之一。在此之后,在蔡氏的包容与扶助之下,胡适很快成为“新文化”、“新文学”运动的核心人物,后来更因蔡氏撰序推荐其著《中国哲学史大纲》而“暴得大名”,遂成为名满天下的风云人物。胡适对蔡氏的感恩之意,时常溢于言表,诸如蔡氏生前即时通书信、请益求教,无论关涉文化、教育、政治之事,几乎都要与之沟通商洽,且大都立场一致、观念相近;蔡氏死后又常在各种场合对其功绩宣扬表彰,还时有撰文忆述,与蔡氏交往点滴事迹皆铭记其笔下,凡此种种,不一而足。

在胡适中年事业大盛之际,更为蔡氏做了三件“大事”以表感恩之情与崇敬之意。这三件“大

事”,一是在蔡氏生前参与“祝寿献屋”行动,其时正值蔡氏七十寿辰;二是在蔡氏死后为其举行八十寿辰纪念会;三是拟募款千亿,在北大校园内筹建“蔡子民大礼堂”,以兹永久纪念。

### 蔡氏七十寿辰,发起“祝寿献屋”行动

1935年6月19日,北平《世界日报》第七版“教育界”栏目头条,刊发了一篇十分醒目的报道,宣称以朱家骅、蒋梦麟、胡适等为首的北大同仁,将为蔡元培募款建宅,此举实为蔡氏七十寿辰庆祝。报道原文如下:

**朱家骅蒋梦麟胡适等**

**为蔡元培募款**

**建筑住宅一所**

**作蔡老年颐养之地并祝蔡七十寿辰**

**款项预定为二万元地点决在青岛**

**京沪平等五处捐启均已发出**

**【本报南京十八日特约航讯】**明年一月七日中央研究院院长蔡元培整七十寿诞,教育部长王世杰,交通部长朱家骅,山东教育厅长何思源,

中央大学校长罗家伦，北京大学校长蒋梦麟，教授胡适，燕大教授顾颉刚，中央研究院历史研究所所长傅斯年，物理研究所所长丁燮林，地质研究所所长李四光，武汉大学校长王星拱，教授周览（鲠生），皮宗石，教育部次长段锡朋，广东中山大学教授汪敬熙等，以蔡为我国文化教育界先进，服务教育界达四十余年，对新学术提倡最力，当年长北大时殫精竭力，谋学校之发展，乃有今日之成绩。教育界生活本极清苦，而蔡为人又格外廉洁，故虽年已七十，私人并无储蓄，特联合发起募捐，分在北平，南京，上海，广州，武汉五处共募集二万元，为蔡在青岛建筑住宅一所，作为贺礼，并留纪念。该项住宅建筑，预定在本年底完成。事先并决定不令蔡氏得知，恐其拦阻。惟现在已有人告知蔡氏，蔡曾函各方婉谢，但自捐启发出后，上海方面之与蔡氏有师友关系者，均踊跃输将，昨据负责人谈，款项已集有成数。北平方面，亦已于日前将捐启向有关系者发出，现正积极进行中。据此，蔡本人虽已经表示谢绝，结果恐仍将成为事实云云。兹附录其捐启原文如下：

敬启者，民国二十五年一月，为蔡子民先生七十寿辰，先生教化人格感被之深，为同人所感慕。先生自奉之廉，遇人之厚，亦为同人等所深知。先生致力文化教育四十余年，今届七十高龄，允当国瑞，同人等缅怀硕德，欲有以为寿。往岁英政治家爱斯基士，以清廉闻，届七十而无所蓄，英之仰慕爱氏者，集资二万镑，届其生辰公赠之；其时适之在英讲学，见而感动，归语同人，咸相叹美。兹闻先生曾在青岛得地一方，而无力量营建，同人等拟集北京大学、前大学院，与中央研究院之友好，公贖国币二万元，为先生建一住宅，期于先生七十诞辰之期落成，公献于先生，藉为颐养之所；并拟不采取公开集资办法，俾免先生于事前闻知。素稔执事敬爱先生，爰敢奉闻，并将集资办法附上，如荷赞同，请即示覆，无任感盼。专肃敬颂大祺。朱家骅，胡适，蒋梦麟，王世杰，李四光，丁燮林，周鲠生，王星拱，皮宗石，汪

敬熙，何思源，陈剑脩，赵崎，顾颉刚，狄膺，段锡朋，李伯嘉，傅斯年，杨振声，罗家伦敬启。

【按以上发起人自朱家骅起至皮宗石止，上九人为曾任或现任北大教职员，皮以下之十一人，均係北大毕业生】。

上述一千字的新闻报道，非常醒目的刊发在当天的《世界日报》之上，看到这篇报道的北平读者，自然不在少数。当时身在南京，正在参会公干的蔡元培，也应当早在此报道之前即已知晓北大同仁们发起的“祝寿献屋”之举；因为据报道可知，“现在已有人告知蔡氏”，“蔡曾函各方婉谢”。然而，“自捐启发出后，上海方面之与蔡氏有师友关系者，均踊跃输将，昨据负责人谈，款项已集有成数。北平方面，亦已于日前将捐启向有关系者发出，现正积极进行中。据此，蔡本人虽已经表示谢绝，结果恐仍将成为事实云云”。

也即是说，《世界日报》方面是经过充分考虑，才刊出这篇“大张旗鼓”的新闻报道来的。因为蔡元培已知晓此事，那么将此事原委甚至“捐启”原文刊发出来，也就不成问题了；“祝寿献屋”发起者虽然“事先并决定不令蔡氏得知，恐其拦阻”，可至此时也不必再保密了。此外，报道开首即称“明年一月七日中央研究院院长蔡元培整七十寿诞”云云，在时间核算上实有失误；即便按虚岁计算，也应称“后年一月十一日”才对，至于为何会出现这样的错误，不可确考，但可能是北平报社方面急于报道，未及细审记者自南京发来的底稿有关罢。

值得一提的是，报道中附载的400字的“捐启”，乃是由胡适亲自撰写的。虽然这份由北大同仁们共同发起的、向相关人士发送的“捐款启事”，联合署名者有多人，发表时并没有说明为胡适亲撰；且胡适并不列于联合署名首位，报道中也排在朱家骅、蒋梦麟等人之后。然而，读至“捐启”中那一句“其时适之在英讲学，见而感动”，即已表明作者非胡适莫属了。

“捐启”联合署名的排序，胡适并未居首，

究其原因，这样的做法恐怕是考虑到发起人当时的社会地位方才排定的次序，即时任交通部长的朱氏居首，北大校长蒋氏居次，胡适无论如何“暴得大名”，也只好屈居次席了。

### “捐启”与“祝寿献屋函”，应同为胡适所撰

事实上，这份“捐启”在《胡适日记（全编）》《胡适年谱》等相关文献中均未有提及，《胡适全集》亦未收录，是为“佚文”，颇具研究价值。提及这一份“捐启”，又不得不再提到另一份联合署名的所谓“祝寿献屋函”。

原来，《世界日报》的报道近三个月之后，1935年9月7日，蒋梦麟、胡适等北大同仁又联名致信蔡元培，正式表明了他们正在筹划的“祝寿献屋”行动。1936年1月1日，蔡氏复信，也正式表明了答谢之意，可能考虑到这一行动已然在全国范围内既成事实，无法断然推辞，故信中有云：

“但最终蔡元培以未能自信的缘故，而决然谢绝，使诸君子善善从长的美意无所藉以表现，不但难逃矫情的责备，而且于赞成奖励之本意，也不免有点冲突。元培现愿为商君时代的徙木者，为燕昭王时代的骏骨，谨拜领诸君子的厚赐。誓以余年，益致力于国家对文化的义务，并勉励子孙，永永铭感，且勉为公尔忘私的人物，以报答诸君子的厚意。谨此申谢。敬祝诸君子健康！”

后来，蔡元培将自己的这一复信影印出来，并将那一通北大同仁联名信也一并排印，装订成册，印制为一份名为《答谢祝寿献屋函》的小册，分送北大同仁。值得注意的是，蔡氏复信起首列有北大同仁多人姓名，胡适在列名中是居首的，这可能表明那一通联名信的撰写者也正是胡适。

通过文辞风格及用语特点来考察，不难发现，这一通以流利平实的白话文写就的联名信，应当是出自胡适笔下。只是《胡适日记（全编）》《胡适年谱》等相关文献中对这一通联名信均未有提及，《胡适全集》亦未收录，可能与前述“捐

启”一样，同为尚不为人知的“佚文”。值得庆幸的是，作为蔡氏复信的附件，这一通联名信被收录在了《蔡元培全集》第十四卷（浙江教育出版社，1998）中，后世读者尚可得见，感兴趣的读者不妨查阅。在此，为便于考述，转录此信原文如下：

子民先生：

我们都是平日最敬爱先生的人，知道明年一月十四日（注：原信日期有误，应为一月十一日），是先生七十岁的寿辰，我们都想准备一点贺礼，略表我们敬爱的微意。我们觉得我们要送一件礼物给一位师友，必须选他所最缺少的东西。我们知道先生为国家，为学术，劳瘁了一生，至今还没有一所房屋，所以不但全家租人家的房子住，就是书籍，也还分散在北平、南京、上海、杭州各地，没有一个归拢度藏的地方。因此我们商定这回献给先生的寿礼，是先生此时最缺少的一所可以住家藏书的房屋。我们约定这次赠送的参加，由个人自由决定：任何人的赠送都不能超过一定低微的数目，而且因为时间和地点的关系，对于先生许多的朋友、学生，并不及普遍的通知。可是各地的响应，已超过了我们当初的期望。

现在我们很恭敬的把这一点微薄的礼物献给先生；很诚恳的盼望先生接受我们这一点诚意！我们希望先生把这所大家献奉的房屋，用作颐养、著作的地方；同时也可看作社会的一座公共纪念坊，因为这是几百个公民间用来纪念他们最敬爱的一个公民的。我们还希望先生的子孙和我们的子孙，都知道社会对于一位终身尽忠于国家和文化而不及其私的公民，是不会忘记的。

我们很诚心的祝先生的健康和先生一家的健康！

蒋梦麟 胡适 王星拱

丁燮林 赵畸 罗家伦

中华民国二十四年九月七日

需要补充说明的是，北大同仁向蔡元培“祝寿献屋”的行动，最终未能实现。因不到两年之后，“七七事变”爆发与平津沦陷，北大同仁大都南迁后方，胡适也临危受命、赴美出任全权大使，当年发起与参与“祝寿献屋”行动者就此星散四方。不久，南京、上海、青岛各地也相继沦陷，蔡元培本人更迁居香港，此事遂告中止。

### 蔡氏逝世之后，举办八十寿辰纪念会

1940年3月5日，蔡元培在香港病逝。当天上午，胡适正在美国佛罗里达州奥兰多公干，下午又赶回了华盛顿，“到家才知道蔡子民先生昨天死在香港，年七十三（1867—1940）。与周鲠生兄谈，同嗟叹蔡公是真能做领袖的。他自己的学问上的成绩，思想上的地位，都不算高。但他能充分用人，他用的人的成绩都可算是他的成绩。”

六年之后，抗战终于胜利，胡适完成外交使命，又被当局委以北大校长之重任。1946年6月，胡适从美国踏上归国的海轮；7月抵上海，7月29日抵北平；8月4日，北大校友会在“蔡子民纪念堂”开会欢迎；9月，正式出任北大校长。

胡适上任伊始，国内时局动荡，民生艰难；校内事务冗繁，疲于应付。但即使在这种内外交困的环境之下，胡适仍不忘要为蔡元培举办八十寿辰纪念会，会议地点就选在北大校友会欢迎其归国的“蔡子民纪念堂”中。

在胡适归国前夕，北大师生于1947年即将1935年以前的北京大学图书馆旧址，特辟为“蔡子民纪念堂”，以纪念蔡元培先生。此建筑乃是一座典型的清代北京四合院，原为清乾隆年间的国舅、学士傅恒府邸（因傅恒裔孙松椿曾居此处，后又称“松公府”）中的一个院落。胡适选择在此处开会，一方面是纪念堂开纪念会，本即适宜得体；另一方面，则恐怕是当时的北大尚无更合适的大型会议场所，或许这也是后来催生其筹建“蔡子民大礼堂”的动因之一。当然，这是后话，且待后边再述。

且看纪念会次日，1947年1月12日，北平《世

界日报》第三版即刊发了此次会议的新闻报道。报道原文如下：

北京大学昨在子民纪念堂

举行蔡元培纪念会

胡适说他为人和蔼可亲毫无猜忌

中研院在京亦开会纪念

【本市讯】北大于昨日下午四时，为故校长蔡元培八十诞辰之日，假子民纪念堂举行纪念会。蔡氏生前好友及弟子出席者，有李麟玉、胡适、汪敬熙、郑天挺、何思源、吴铸人、汤用彤等五十余人。胡适校长主席，首默哀一分钟。继由胡氏报告称：蔡先生一八六七年生于今日，适逢其八十寿诞。蔡先生之影响，将永留于我们思想中。蔡先生对人永远亲密，少见其有激烈言论。余与蔡先生相处二十余年，渠实为“全德”者。胡氏例举其作事态度时称：“（一）蔡氏对同人毫无怀疑猜忌，于五四运动前，到北大之一批新教授，剥离校长职权，一切改进他总以和气相待，且能为提出改革意见者着想。如当时组职之聘任委员会，相延至今，校长不能单独聘请教授，只能建议该会考虑通过后，始能聘任。（二），他为人和蔼可亲，有一次余与钱玄同约蔡先生在六味斋吃饭，钱氏对蔡先生说：“你的字写得不好，怎样能点上翰林”。蔡氏笑称：“那时盛行黄山谷的字，所以我就被点上了。”胡适继称：胜利后第二年，逢蔡氏八十诞辰。民七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全世界震动，那年十一月十一日，蔡氏发起庆祝举行提灯大会。并于十一月二十八日至十二月一日四天，在天安门讲演呼吁。渠借此机会，予北方青年人指明此为世界转机。当时蔡先生有一篇文章，为《黑暗与光明的消长》。其要点为四：（一）强权论消灭，互助论发展，（二）阴谋派消灭，正义派发展，（三）独断与专制主义消灭，民主主义发展，（四）种族偏见消灭，大同主义发展。胡氏谓：一九四〇年三月蔡氏逝世，他未及见第二次大战结束。胡适强调谓：这四点意义，已更证明



其正确矣。胡氏最后称：蔡氏永远乐观，他相信和平光明会战胜黑暗。胡氏词毕，由中法校长李麟玉致词。继由何思源市长致词谓：蔡老师领导的北大，是自由作风，本人深得其益。蔡氏之最得意学生汪敬熙致词，则谓：要纪念蔡先生，北大的“推诿”作风，必须改去。最后由跟随蔡氏工作三十五年，现任北大注册课职员周丰，讲蔡氏私人生活。钱端升讲蔡氏去世那一年情形。至晚五时半始散。

【又讯】北大校长胡适，于昨日蔡元培八十大诞辰纪念会中，代表中央研究院蔡氏文迹遗著委员会，征集蔡氏生前信札、著作，如愿将原迹原作捐助者，可送交北大。【南京十一日电】（略）

上述这篇约一千字的新闻报道，乃是以胡适报告内容为主体的，体现了对蔡元培人格魅力及其对北大发展所作贡献的高度评价。其中谈及钱玄同与蔡氏论书法事，饶有趣味，可作“文坛掌故”看待，亦更可见蔡氏坦荡胸襟。

在此，仍然要提请注意的是，胡适举办蔡元培八十寿辰纪念会之事，《胡适日记（全编）》《胡适年谱》等相关文献中均未有任何提及，乃是目前已知胡适生平中的一桩“逸事”。当然，胡适在纪念会上的报告内容，《胡适全集》亦未收录，自然亦是“佚文”了。

### 北大五十周年校庆献礼： 筹建“蔡子民大礼堂”

1948年，北大迎来五十周年校庆。值此重大纪念时刻，胡适提议，由北大校友共同发起，向北大在校师生及毕业生等群体募捐，筹建“蔡子民大礼堂”，以作献礼。

1948年3月25日，北平《世界日报》第三版“教育界”栏目头条报道：

胡适为建蔡子民大礼堂  
函各校友捐款

估计需费一十亿元  
平北大同学会昨商募捐办法

【中央社南京二十四日电】胡适发起北大校友募款一十亿建筑蔡子民纪念大礼堂，作北大五十周年祝寿礼物，在京北大校友狄膺、余又荪等纷起响应，胡适给各地北大校友函称：“北京大学原称‘大学堂’，是历代太学的继承者。太学之制，起于汉武帝元朔五年，（民国纪元前二〇三五年，西历纪元前一二四年），我们很可以说北大已有两千零七十二年历史，是世界最老的大学。这算法虽总不免有点‘卖老’，故我们向来只算光绪戊戌年（民国纪元前十四年）开办的，大学堂是本校新生命的开始，到今年整整五十年。在校师生和各地校友，都想给北大做寿，所以有北大五十周年纪念的筹备。纪念方法大致分两方面，一是用学术研究的成绩做祝寿礼物，一是建立一种五十周年纪念的公共建筑。在学术成绩方面，各学院已着手征集各学院的研究成绩，且已计划各种学术刊物与讲演。在纪念建筑方面，我们曾征求各地校友意见，大家都主张集中力量募集捐款建筑一大礼堂，我们感觉一个可容一千几百人的大礼堂，是北大今日最迫切需要的。所以京、沪、平、津各地校友都赞成集合全国校友力量，募集捐款，在沙滩区建造大礼堂，就叫做蔡子民先生纪念大礼堂。我们曾请几位建筑工程专家设计，大致计算，建筑与内部设备要国币七百五十亿到一十亿，非有绝大力量不能担负。我们大家都想此事，必须吾兄出来负责提倡，始有成功希望，所以我代表北大在校同人与各地校友，恳请吾兄慨允担负此事，请勿推辞。”

【本市讯】北大同学会监事联席会，于昨（二十四日）午后三时假市府西花厅举行，出席者有吴铸人、周炳琳、赵迺搏、郭登鳌、唐嗣尧、成舍我等二十余人。由吴氏主席，决定：（一）成立大礼堂筹备委员会，并于五月四日奠基，推何思源为主委，吴铸人、刘瑶章、石志仁、李嗣瑞





四氏为副主委。(二)北平筹集相等价值一百亿元之砖瓦、洋灰、钢筋等物。(三)向在平同学普遍募捐。(四)请吴铸人于赴京沪时,发起京沪同学积极展开募捐运动。(五)北平捐款决定五月四日前募齐。

与十余年前“祝寿献屋”之举不同,那是为了改善蔡氏生前的居住条件,而此次胡适发起的筹建“蔡子民大礼堂”,则是要打造一座纪念性、仪式性更强的永久性公共建筑。这一建筑,还不同于一年前已开辟、当时已经使用的“蔡子民纪念堂”;因为纪念堂乃是将原有的旧建筑(“松公府”之一部)挪作新用,而大礼堂则是要从无到有、重新兴建的,且要在北大校内建成的新建筑了。

要兴建这样一座凭空而起、体量宏巨的公共建筑,自然花费不菲,筹措资金的任务实在艰巨。据胡适在致各地北大校友函所称,“我们曾请几位建筑工程专家设计,大致计算,建筑与内部设备要国币七百五十亿到一千亿,非有绝大力量不能担负”,可知这样一笔巨款,仅从其高至千亿的数额而言,即便搁至70年后的今天,也足令人惊诧。

当然,筹建资金的数额高达750亿至1000亿国币的这一数字本身,还需结合当时的国内通货膨胀指数加以换算,方才可能洞悉这笔“巨款”的实际币值。原来,抗战胜利后,物资奇缺、民生艰难,国民政府却施政无方,难以振兴经济,为维持统治而滥发货币,造成“法币”(即“国币”,即国家法定货币)急速贬值、物价同期飞涨,国内经济已处于崩溃边缘,当时已呈现几乎一日一价式的恶性通货膨胀态势。胡适等核算的“蔡子民大礼堂”造价金额,正是以当时已经剧烈贬值

的国币来计价的。

《世界日报》每天都开辟有“经济天地”栏目,可以非常明确的查证出法币兑换各种“硬通货币”的牌价。仅以1948年年初的牌价为基准,当时的美元对国币汇率约为1:45000。而战前发行的任何种类的银圆,此时都是“硬通货”,一块银圆就可以兑换国币22000元。以此为据,可知“蔡子民大礼堂”造价金额750亿至1000亿的数额,折算成美元,约合170万美元;折算成银圆,则约合350万圆。如果按照中国银圆目前的平均市场价格来粗略核算(1枚银圆约合人民币100元),则350万圆银约合人民币3.5亿元。这样的造价金额所换算出来的实际币值,是比较合理的,以如今的建筑造价来比较,也是可行的。

当然,无论是当年呈现巨额数字的国币数额,还是如今折算出来的相对合理的实际币值,筹建“蔡子民大礼堂”所需的巨量资金,在1947年的北平,皆可视作“天文数字”。事实上,之后不到两年的时间,随着经济、政治、军事上的全面溃败,国民党政权即宣告灭亡,胡适也随即流寓美国,后终老台湾。与北大校友共同发起的筹建“蔡子民大礼堂”之事,也不得不中止了。

最后,还是要提请注意的是,胡适提议筹建“蔡子民大礼堂”之事,《胡适日记(全编)》《胡适年谱》等相关文献中均未有提及,乃是目前已知胡适生平中的又一桩“逸事”。当然,胡适所撰的500余字的致各地北大校友函的内容,《胡适全集》亦未收录,自然又是一篇“佚文”了。

可以揣想,胡适生前的日记以及口述自传中,之所以均未提及“祝寿献屋”及筹建“蔡子民大礼堂”之事,而今致“逸事”与“佚文”迭现,恐怕皆是因这两件“大事”均无下文、终未办成之故罢。